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2

第 6 期 (总第 738 期)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BEIJING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2 年 3 月 7 日

第 6 期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目 录

政府工作报告.....	(3)
关于北京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5)
关于北京市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的报告	(67)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March 7, 2022

Issue No. 6

Sponsored by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CONTENTS

Report on the Work of the Government	(3)
Report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2021 Plan for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Beijing and the 2022 Plan for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Beijing	(25)
Report on the Budget Implementation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for 2021 and on the Budget Plan for 2022 in Beijing	(67)

(The Table of Contents is prepared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with the Chinese version being official.)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22 年 1 月 6 日在北京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北京市市长 陈吉宁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北京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共北京市委直接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首都发展为统领，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事业都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较好地完成了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我们忠诚履行首都职责，圆满完成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庆祝活动服务保障任务，全市人民以更加激昂的奋斗豪情，开

启首都现代化新征程。

——我们全力以赴冲刺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筹办，以崇高的使命感和荣誉感，精心组织实施、反复测试演练，各项工作准备就绪。

——我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毫不松懈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全市人民众志成城、艰苦努力，疫情防控成果持续巩固。

——我们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在紧要处落好“五子”，持续改善民生，首都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初步预计，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超过4万亿元、同比增长8.5%，居民消费价格上涨1.1%，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8%，经济结构和质量持续优化提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和全员劳动生产率保持全国第一。涌现出长寿命超导量子比特芯片、细胞焦亡抗肿瘤免疫功能重大发现等一批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原创成果，突破了一批“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产生了“长安链”等一批具有重要产业带动作用的底层技术。细颗粒物年均浓度33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持续明显改善，被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誉为“北京奇迹”。

一年来，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深入实施城市总体规划，京津冀协同发展取得新成效。坚持一张蓝图干到底，出台一系列专项规划和行动方案，完成总规、副中心控规实施评估和核心区城市体检，总体实现总规实施第一阶段发展目标，首都规划体系得到历史性深化和完善，“四个中心”城市战略定位进一步强化。

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十四五”实施方案,启动新一轮疏整促专项行动,加强统筹协调,拆违腾退土地 3316 公顷,留白增绿 925 公顷,完成桥下空间、街巷治理等各项年度任务。全力支持雄安新区建设,“三校一院”项目进展顺利。推动出台支持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意见,综合交通枢纽等一批重大工程加快推进,环球主题公园盛大开园,与北三县一体化发展取得积极进展。

(二)着力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高精尖产业发展驶入快车道。发布实施科技创新战略行动计划,推出中关村新一轮先行先试重大改革举措,全面推进人才支撑行动。成立中关村、怀柔、昌平国家实验室,一批大科学装置建设运行顺利,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取得阶段性成果。加强政策和机制创新,推动科研优势加速转化为发展优势,“三城一区”主平台建设迈出重要步伐。中关村示范区规模以上企业总收入增长 20% 以上,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增长 10%,创新主体活跃,创新生态持续改善。

不断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双引擎”带动作用,高精尖产业快速发展。加强集成电路全产业链布局,北京成为全国半导体领域最重要的科技创新和产业集聚区。主动作为、高效协同,率先实现两个新冠疫苗上市,国内首个特效抗体药研制成功,累计生产新冠疫苗 50 亿支,为全球抗疫作出重要贡献。

系统设计智慧城市架构,加强数据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进大数据上云上链共享,“七通一平”数字底座成型,突出底层共性技术攻关,发挥全域孵化平台牵引带动作用。着力打造一批数据灯

塔项目,国际大数据交易所设立运行,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稳步推进。加快建设车路云网图深度融合的软硬件体系,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迭代升级。实施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方案,首店经济发展势头强劲,网上零售额增长超过20%。狠抓项目入库落地,制造业投资增长60%以上,民间投资持续活跃。

(三)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两区”建设跑出加速度。积极对接国际先进规则和最佳实践,率先实施34项全国引领性政策,上百个标志性项目落地,10项最佳实践案例在全国复制推广,金融等重点领域开放明显提速。首都机场第五航权国际货运新航线开通,大兴国际机场综合保税区一期封关运营。全市实际利用外资超过150亿美元,新设外资企业增长超过50%,货物进出口规模创历史新高。高水平举办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关村论坛、金融街论坛。北京证券交易所成功开市。

全面完成营商环境4.0版改革任务,实行告知承诺制的审批事项新增52个,深化“证照分离”“一业一证”改革,更大范围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跨省通办”“全城通办”,在餐饮、超市(便利店)等9个领域实行场景化综合监管,企业和群众办事更加公开透明、高效便捷。制定实施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措施,指导企业合规发展,支持企业转型升级。市属企业公司制改革基本完成,营业收入和利润均创历史最好水平。

(四)以绣花功夫治理城市,城乡发展质量进一步提升。把城市更新作为重要民生工程和促发展的重要手段,积极探索城市更

新机制,研究出台针对性政策,推动形成北苑二号院、望京小街等社区和街区更新模式。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177 个,老楼加装电梯 418 部。推进中轴线申遗保护,钟鼓楼周边等区域腾退取得明显进展。

狠抓交通综合治理,开展“文明驾车、礼让行人”等专项行动,行车乱、乱停车问题逐步改善。实施慢行系统品质提升行动。大力推进城市无障碍环境建设。改革公交运行体制,95%以上常规公交线路纳入智能调度。整合重点站区管理机构,朝阳火车站投入使用。新开通 9 条段城市轨道线路,轨道交通和市郊铁路运营里程达到 1148 公里,地铁运行质量效率国际领先。

以钉钉子精神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首次实现六项空气质量指标全部达标。土壤污染得到全面管控。新增造林绿化 16 万亩,再添 2 个万亩以上郊野公园。密云水库蓄水量创历史最高,平原区地下水位回升 5.64 米,劣 V 类水体全面消除,市域内五大河流全线贯通。

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加大对农业生产资料投入和设施农业建设的政策支持力度,加快平谷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区建设,粮食、蔬菜、生猪生产连续两年实现增长。实施农村集体经济薄弱村帮扶专项行动,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快于城镇居民。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大力促进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平原新城、城市南部地区、新首钢地区等重点区域建设不断推进。对口支援合作深入开展。

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建立接诉即办“每月一题”机制，集中破解历史遗留房产证难办等 27 个高频问题。广大市民积极参与，生活垃圾居民自主分类投放准确率达到 85%。滚动开展物业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物业服务覆盖率超过 95%。完成村和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实施新一轮回天地区行动计划，“回天有我”画出基层治理同心圆。

（五）有力有效保障民生，人民生活品质持续改善。坚持把就业作为最大民生，形成“一抓三保五强化”工作模式，城镇新增就业 26 万人。稳步提高社会保障待遇标准，支持推出广受市民欢迎的普惠健康保险。严格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措施，筹集建设各类政策性住房 6.1 万套，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突出做好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着力提升养老助餐服务质量，努力让老年人在家门口吃上“暖心饭”。

坚定有序推进“双减”工作，全面加强课堂教学和课后服务，校外培训整治取得明显成效。扩增普惠性学前教育学位 1.3 万个，新增中小学学位 2.8 万个。丰富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涌现出一批文艺精品和爆款文创产品。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完成院前医疗急救资源整合，地铁站、火车站、学校等重点公共场所自动体外除颤器实现全覆盖，“一村一室”建设短板全面补齐。举办第七届市民快乐冰雪季等系列活动，群众冰雪运动蓬勃开展。

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加强液化石油气等安全监管，全面开展电动自行车违规行驶、违规充电等问题治理。积

极应对极端天气,加强电气热等供应协调,城市运行安全有序。开展社会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稳妥推进金融风险防范处置,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首都保持和谐稳定良好局面。

全力支持国防和军队改革发展,深化双拥共建,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首都军政军民团结持续巩固。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任务。妇女儿童、残疾人事业稳步推进,民族、宗教、侨务工作取得新进展。

(六)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政府自身建设不断加强。坚持首善标准,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认真抓好中央第六轮巡视、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等反馈问题整改,坚定推进绿地认建认养及公园配套用房出租等规自领域问题整改。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共办理市人大代表议案4项、建议838件,办理市政协提案1205件。提请市人大审议地方性法规12项,制定、修改、废止政府规章22项。加强审计监督,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深化综合执法改革,整合组建市区两级应急管理综合执法队伍。全面加强督查考核。深入实施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一般性支出压减35.5亿元,“三公”经费缩减3%。在保障城市运行的公共服务领域,建立绩效管理考核制度,推动实现降本增效。制定“严肃工作纪律、改进调研会议”的规定,常态化开展“四不两直”调研,以市政府和部门名义印发公文、召开会议数量进一步减少,腾出更多时间和精力深入基层、服

务群众。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的成绩，是在世纪疫情起伏反复、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的背景下取得的，十分不易、难能可贵。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导的结果，是中共北京市委带领全市人民团结拼搏、艰苦奋斗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北京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向全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单位，向各兄弟省区市，向驻京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官兵，向所有关心支持首都建设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实际工作中还存在诸多挑战和不足。主要是：疫情仍然是最大的不确定性因素，内需恢复偏弱，物价上涨压力较大，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生产经营面临多重困难；疏解非首都功能、治理“大城市病”任务依然艰巨繁重，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明显，民生保障、公共安全等领域还有不少短板；政府系统作风能力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我们要直面问题，尽心竭力加以解决，决不辜负全市人民的厚望。

二、2022 年主要任务

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北京冬奥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做好首都各项工作意义重大。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首都发展为统领,深入实施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战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五子”联动融入新发展格局,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保持社会大局稳定,不断将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全力办成一届简约、安全、精彩的奥运盛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4%,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左右,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努力在实际工作中争取更好结果。生态环境质量、能源、水资源等指标按国家要求落实。

各位代表,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开幕在即,这是党和国家的一件大事。我们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冬奥筹办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在冬奥会工作领导小组直接指挥下,全面落实绿色、共享、开放、廉洁的办奥理念,以跑秒计时的状态、压线冲刺的干劲,一体推进冬奥防疫和城市防疫,全力以赴、精益求精做好赛会组织和各项服务保障工作,为世界奉献一届简约、安全、精彩的

奥运盛会，全面彰显“双奥之城”独特魅力。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工作，我们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在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关村论坛上的重要致辞精神，始终心怀“国之大者”，坚决扛起中央赋予我们的职责使命，在科学精准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充分发挥首都发展优势，抓住机遇、乘势而上，全力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一）强化规划战略引领，推动形成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主干构架。

严格执行首都规划重大事项向党中央请示报告制度，大力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以疏解非首都功能为“牛鼻子”，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取得新的更大进展。

持续推进总规实施。坚持把总规作为城市发展、建设、管理的基本依据，全面实施国土空间近期规划，完成核心区控规三年行动计划，深化规自领域问题整改，确保规划刚性约束落到实处。尊重城市历史文化，注重倾听群众意见，深入开展新一轮疏整促专项行动，扎实推进第二批基本无违建区创建，留白增绿 978.5 公顷，建设 50 处休闲公园和小微绿地，不断提升城市品质。

高质量发展城市副中心。继续保持千亿投资强度，推进三大文化设施、东六环路改造等重点工程建设，实现大运河京津冀段旅游通航。加紧建设运河商务区和特色小镇，着力承接科技创新、金融商务、文化旅游等产业功能，创建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通州区与

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积极构建更加紧密的京津冀协同发展格局。全力支持雄安新区建设,实现京雄高速北京段主体工程完工。加快构建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加快平谷线、京唐(滨)城际铁路等项目建设,打造“轨道上的京津冀”。深化区域生态环境协同治理,实施京冀密云水库水源保护共同行动,推进官厅水库生态修复。推动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建设。促进京津冀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二)加快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构筑创新驱动发展新优势。

紧扣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全面落实中关村新一轮先行先试改革若干措施,加快形成高效的新型举国创新体制机制,高水平建设“三城一区”主平台。

聚力提升原始创新能力。抓住科学研究和创新范式变革机遇,整合科技资源,创新组织形式,全面建设国家实验室,加速建设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加大基础研究投入力度,在未来科技前沿领域布局一批新型研发机构,力争取得更多基础原创成果和底层技术突破。深化科技成果转化和知识产权保护,加强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

着力打造世界领先的科技园区。以集约高效为目标,改革科技园区管理体制机制,加强空间统筹,优化资源布局,提高专业化创新服务能力。支持专业孵化器等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加大力度吸引天使、创投等资本在园区聚集,引导开展长期投资、硬科技投资,形成以公共平台、底层技术、龙头企业等为核心的多样化创新

生态。

大力促进高精尖产业能级跃升。加强战略谋划,布局一批带动性强的重大前沿产业项目和产业服务平台。进一步做强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双引擎”,推动集成电路、人工智能、通信等领域“卡脖子”技术实现新突破,加快新型细胞治疗、基因编辑等生物前沿技术突破和转化应用,加速创新药、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化进程。优化调整高精尖产业发展行动计划,推动小米汽车开工、理想汽车建设。分层分类精准支持创新企业发展,培育更多硬科技独角兽、隐形冠军和科技领军企业。

全面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围绕创新链、产业链,加快集聚一批战略科学家和敢闯“无人区”的领军人才、创新团队,加强青年人才培养。围绕高精尖产业急需领域,实施校企联合培养卓越工程师计划。落实“朱雀计划”,加快引进项目经理、技术经纪人等多层次人才。大力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培养造就更多勇于创新突破、勇担社会责任的优秀企业家。

(三)积蓄数字化新势能,增强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

紧紧扭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视需求侧管理,顺应数字化趋势,持续实施“五新”政策,不断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加快释放数字经济新活力。深入落实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完善支持政策,加强算力算法平台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推出20个重大应用场景,推动形成区块链、人工智能、扩展现实和超高清显示等产业集群。开展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

3.0 建设。指导支持平台企业在合规中转型发展,培育具有国际一流竞争力的龙头企业。

全面提升金融业核心竞争力。加强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功能建设,争取落地一批国家级金融基础设施。推动高水平金融开放合作,积极吸引更多重要金融机构和金融组织。全力支持新三板改革,用好北京证券交易所,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培育推动更多专精特新企业上市。深化金融科技创新应用,打造绿色金融和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

有效激发新供给新需求。积极适应疫情防控催生的消费业态变化,深入开展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专项行动,鼓励绿色消费,丰富数字消费,发展体育消费,创新生活、文旅消费,大力孵化新消费品牌,扩大优质消费供给。统筹推进现代物流基地和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发挥政府投资带动作用,适度超前安排一批基础设施项目,着力扩大有效投资。高水平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进一步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

(四)推动引领性制度创新,打造改革开放北京样板。

以更加开放的视野,深入开展国际高水平自由贸易协定规则对接先行先试,营造国际一流的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纵深推进“两区”建设。加强服务领域规则建设,积极创建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打造数字贸易示范区。实施园区(组团)发展提升专项行动,完善自贸试验区管理体制机制,努力在人

才服务、知识产权、国际收支、跨境贸易等领域实现改革突破。着力构建以科技创新、服务贸易、先进制造等为特色的综合保税区格局,提升航空“双枢纽”国际竞争力。扎实推进中德、中日等产业园建设。

不断强化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加快推进第四使馆区、国家会议中心二期等重大项目,优化国际医院、国际学校布局,打造高品质人才社区,落实国际交往语言环境建设条例,提升城市国际化服务水平。实施新一轮推进“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深化京港、京澳、京台交流合作。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建设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扎实推进 5.0 版改革。坚持从办好“一件事”入手,打造“无事不扰、无处不在”的“6+4”一体化综合监管体系。通过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带动更大范围的告知承诺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数字政务建设,推动更多事项由网上掌上“可办”转向“好办易办”,让企业和群众享有随时在线、集成便利的政务服务。实施好支持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系列政策,全面落实减税降费各项措施,发展壮大市场主体,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更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五)深化精治共治法治,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科技赋能、数字赋能,着力在细微之处改善城市品质,让城市更加智慧、生活更加温馨。

实施智慧城市发展行动纲要。全面落实四级规划管控体系,全力打造“京通”“京办”“京智”三个智慧终端,扩大“一网通办”“一

网统管”“一网慧治”覆盖面。以推进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城管等建设为示范,以开展数字化社区建设为试点,大力提升城市服务管理水平。

落实城市更新行动计划。有序推进老旧楼宇、老旧厂房等6大类更新项目,完成老楼加装电梯200部以上,支持配合央属产权单位老旧小区改造。探索市场化更新机制,鼓励多元主体参与街区更新和商圈升级,推动形成更多示范性强、可推广的城市更新样板。

加强交通综合治理。倡导文明出行、绿色出行,重点整治医院、商圈、学校等周边地区堵点,推广共享单车电子围栏,开展电动三四轮车综合治理,强化交通安全管理,减少交通事故。推动停车改革向路外和居住小区延伸,做好停车智能服务。加快轨道微中心建设,提高重点站区服务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加速多网融合,提升地面公交与轨道交通接驳换乘便利度,编制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优化改造轨道交通既有线网,推进城市慢行系统与滨水道路、园林绿道互连互通,更好满足群众多样化出行需求。

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坚持节约优先,以科技创新为牵引,大力开展节能全民行动,稳步推进碳中和行动。不松劲、不懈怠,持之以恒深化“一微克”行动,持续改善空气质量。推动出台节水条例,深入开展“清管行动”,完成第三轮城乡水环境治理。优化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连通性和安全性,确保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圆满收官。

完善多元参与基层治理格局。落实接诉即办工作条例,健全配套制度,提高 12345 市民热线接通率,深化主动治理、未诉先办,进一步提升群众诉求解决率和满意率。做实网格化服务,提升基层治理和服务群众能力。坚持不懈抓好两个“关键小事”,促进居民养成生活垃圾自主分类良好习惯,推动垃圾回收市场化体系全覆盖;持续治理物业管理突出问题,更多发挥业委会作用,形成多元协商共治合力。继续办好“向前一步”节目,架起市民之间的连心桥。

(六)优先发展农业农村,以更大力度统筹城乡区域发展。

充分认识首都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战略意义,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着力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提升现代农业发展水平。优化农业生产组织形式和农产品销售体系,支持科技农业和设施农业发展,保持粮食、蔬菜生产持续增长势头。研究制定农业中关村建设行动计划,大力发展智慧农业,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培育农产品品牌,打响“北京优农”金字招牌。

建设宜居宜业美丽乡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消除 100 个集体经济薄弱村。启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计划,推动精品民宿与区域文化旅游联动发展,打造一批乡村全面振兴样板村。依法依规管好农村土地,出台零散配套设施用地政策,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加快新型集体林场建设。提升农民

培训质量,支持农民就业创业,实现5万名就业农村劳动力纳入城镇职工保险体系,多措并举促进农民增收。

打造城市均衡发展重要活力区。着力提高平原新城综合承载能力,深入实施城市南部地区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推进京西地区转型发展,提升新首钢地区城市功能品质。落实城乡结合部减量发展行动计划。制定生态涵养区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深化结对协作,决不让保护生态环境的吃亏。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巩固拓展支援合作成果。

(七)加强全国文化中心建设,促进首都文化繁荣发展。

充分发挥首都文化优势,传承发展独具魅力的古都文化、红色文化、京味文化和创新文化,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作用。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深化“四史”教育。保护利用好北大红楼、香山革命纪念地等红色资源,促进红色文化主题片区协同发展。深化精神文明创建,不断提高市民文明素质,倡导光盘行动,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营造良好社会风尚。

彰显历史文化名城厚重底蕴。推动出台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积极推进中轴线申遗,带动老城整体保护。统筹“三条文化带”建设,落实长城、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规划,推进琉璃河、路县故城考古遗址公园等工程项目。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和老字号传承发展,留住城市历史文脉。

更好实现文化惠民。支持建设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打造更具

吸引力的一刻钟公共文化服务圈。办好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共建“博物馆之城”，广泛开展“书香北京”全民阅读活动。抓好重大革命、历史、现实和北京题材创作，推出更多精品力作。

焕发文化创新活力。推动文化与科技、金融、商贸等融合发展，提升文化产业园区服务水平，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文化品牌。深化市属文艺院团改革。实施“漫步北京”计划，精心设计旅游产品，优化提升旅游线路，做深做优文旅服务。创办北京文化论坛，办好中国艺术节、北京国际设计周等活动。

（八）紧扣“七有”“五性”，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

始终把老百姓的事放在心上，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稳步提高居民收入。坚持就业优先，实施支持新就业形态发展计划，做好困难群体就业帮扶。开展大规模多层次职业技能培训，提升人力资本质量和专业技能。广泛听取意见，研究制定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方案。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完善社会救助制度。支持慈善事业发展。

整体提升教育发展质量。坚持“五育”并举，深化“双减”工作，完善学校考评机制，强化教育督导，促进学生养成体育运动习惯。积极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出台政策支持幼儿园招收2至3岁幼儿。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新增中小学学位2万个。促进高校内涵、特色、差异化发展，建设新一轮高精尖创新

中心。推动职业教育产教融合。

努力提供优质便利养老服务。提高政策供给的精准性、有效性,建立街乡镇养老服务联合体运行机制,提升社区养老驿站服务质量。鼓励市场化专业机构参与提供助餐等养老服务,发展时间银行等互助养老模式,全面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健全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体系,让老年人享有幸福晚年。

全方位守护人民健康。全面完成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优化医疗资源布局,改革公立医院绩效评价机制,完善分级诊疗制度,畅通基层预约转诊渠道,提高家庭医生服务能力,为市民提供更加便利的医疗服务。加快发展研究型医院、研究型病房,强化医院科技创新带动能力。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深化爱国卫生运动。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精心组织各级各类体育赛事,打造国家全民健身典范城市。

坚持“房住不炒”。保持房地产调控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做好住房供地保障,筹集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 15 万套,竣工各类保障房 8 万套。研究适应多子女家庭的公租房政策,调整建设标准和配租办法。加强住房租赁市场管理,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九)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人民满意的安全城市。

牢固树立“首都安全无小事”,强化底线思维,加强风险防范,以过硬举措确保首都和谐稳定。

加快韧性城市建设。健全工作机制和评价制度,把韧性城市

要求融入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采取有效的工程和管理措施,提升河道、城市积水点等重点区域的灾害防御能力,推进城市老化管道更新改造,保障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优化应急预案体系,提升预报预警水平,完善风险评估机制,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增强极端天气、地质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等应急管理能力。

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北京。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交通运输、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等领域监管执法,做好城市消防、森林防火等工作,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全面开展燃气安全排查整治。抓好电动自行车全链条安全管理。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坚决防范化解各类金融风险。健全多元纠纷调解机制,大力解决信访积案和突出问题。严密防范涉恐涉稳风险,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切实维护首都安全稳定。

深化国防动员体制改革,深入开展双拥共建,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加强人民防空工作,加快形成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残疾人权益。

三、努力提升政府治理效能和服务水平

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全面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更加高昂的精神状态干事创业,努力向党和人民交出满意答卷。

着力增强政治意识,切实做到“两个维护”。牢记“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的要求,坚持和捍卫“两个确立”,切实增强“四个意

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持续推进中央第六轮巡视、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等反馈问题整改，始终做到旗帜鲜明讲政治。

着力树牢法治思维，切实做到依法行政。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自觉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理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市政协提案。落实全面依法治市规划和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把政府一切工作都纳入法治轨道。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城市更新等重点和新兴领域立法。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加强重点领域执法，不断提高执法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着力强化担当作为，切实做到勤政为民。坚持政府工作为了人民、服务人民、依靠人民，把抓落实作为开展工作的主要方式，完善目标责任和考核体系，健全专班推动工作机制，事不避难、一抓到底。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继续做好12345市民热线服务，深化“每月一题”和“服务包”等工作机制，持续开展“局处长走流程”，进一步提高惠企便民服务效率和水平。始终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厉行节约，深化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严格控制政府机关运行成本。认真做好统计监督。建设学习型政府，加强政府工作人员教育培训，不断提高综合素养和专业化能力。

着力推进自我革命，切实做到廉洁从政。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坚决贯彻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层层压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对“一

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持续加大审计监督力度。依法依规、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强化重点领域廉政风险防控,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永葆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

各位代表!百年征程铸伟业,双奥之城启新篇。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北京市委坚强领导下,锐意进取、勇毅前行,更加奋发有为地推动新时代首都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关于北京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022 年 1 月 6 日在北京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北京市副市长、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谈绪祥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北京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提请市第十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共北京市委直接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以首都发展为统领，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

社会发展,聚焦“一个开局”“两件大事”“三项任务”,在紧要处落好“五子”,实现经济持续恢复、社会和谐稳定,地区生产总值预计增长 8.5%,经济总量突破 4 万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1%,较好完成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这些成绩是在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疫情防控从严从紧、减量发展深入推进的背景下取得的,来之不易、充满艰辛,凝聚了首都人民的集体智慧和力量,展现了首都城市的强大韧性和活力。

——重大活动顺利举办,为提升首都城市发展能级注入新的强劲动力。忠诚履行首都职责,坚持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周密措施,圆满完成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庆祝活动服务保障,广泛凝聚起首都人民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接续奋斗的磅礴力量。2021 年服贸会和金融街论坛成功举办,中关村论坛升格为国家级平台,冬奥会冬残奥会准备就绪、“双奥之城”魅力显现,首都城市核心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重点项目加速落地,经济高质量发展基础更加坚实。北京证券交易所成功开市,在首都金融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3 个国家实验室挂牌运行,科研和配套项目开工建设,科学任务凝练扎实推进。小米汽车、集成电路系列项目落户亦庄,小米智能工厂二期、理想汽车制造基地开工建设。这些强基础、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将进一步增强北京经济发展后劲。

——重要实事落实落细,城市和谐宜居水平进一步提高。大气污染防治取得新成效,细颗粒物年均浓度 33 微克/立方米,创有

监测记录以来最优成绩。市域内五大河流全线贯通入海，密云水库蓄水量达 35.79 亿立方米、创建库以来最高纪录，平原区地下水位回升 5.64 米。实施接诉即办工作条例，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以“每月一题”为抓手推动“主动治理、未诉先办”，解决 16.8 万户历史遗留房产证难办问题，12345 市民热线解决率 86.52%、满意率 90.28%。31 件重要民生实事全部完成。

一年来，重点做了以下六个方面工作：

（一）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加快建设，创新对高精尖产业发展的支撑更加有力，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更加强劲

战略科技力量加快培育。发布实施科技创新战略行动计划，国家实验室和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发布国内首个自主可控区块链软硬件技术体系“长安链”，在区块链前沿基础理论和关键核心技术上取得先发优势。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揭牌，超大规模人工智能模型训练平台建设扎实推进，发布全球最大智能模型“悟道 2.0”。第一代超导量子计算云平台正式上线。创新生态持续优化，制定实施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人才支撑保障行动计划，修订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报备即批准”等政策落地实施，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超 2.9 万家。

主平台主阵地建设取得新成效。推出中关村新一轮先行先试重大改革举措，中关村示范区规上企业总收入增长 20% 以上。中关村科学城机器人产业创新中心建成，区块链等算力平台项目集

中落地。怀柔科学城“十四五”规划获得国家批复,地球系统数值模拟大科学装置落成启用,首批 5 个交叉研究平台投入试运行。未来科学城推动武钢、鞍钢腾退导入新产业,北京能源工业互联网研究院成立,国际研究型医院主体结构封顶。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强化与“三城”联动,承接“三城”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162 项,信创园一期开工。中日创新合作示范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发布实施,顺义中德经济技术合作先行示范区获批。

高精尖产业加速发展壮大。超前谋划推动疫苗研发和生产上市,1—11 月科兴中维、国药北生研两家新冠疫苗生产企业累计贡献产值 2363 亿元,医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2.9 倍、有力带动全市经济增长。小米通讯、中芯北方等龙头企业增长较快,带动电子行业增加值增长 19.9%。全市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34.5%、两年平均增长 16.7%,高技术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两年平均分别增长 55.7%和 46.6%。金融业发展态势良好,北京金融法院成立,金科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等功能区建设积极推进,新增境内上市企业 48 家,其中科创板 17 家。

(二)“两区”建设持续深化,制度创新扎实推进,对外开放迈向更高水平

“两区”建设跑出“加速度”。251 项任务全面落地实施,“三片区七组团”等功能区加快建设,上百个标志性项目落地,形成外国人工作和居留许可“两证联办”等一批创新举措,区块链数据资产保管箱等 10 项最佳实践案例在全国复制推广,推动率先出台国际

交往语言环境建设条例,开放的引领度、贡献度、显示度不断增强。1—11月新设外资企业1713家、增长53.2%,实际利用外资151.6亿美元、增长9.7%,进出口总额2.77万亿元、增长30.3%。

营商环境改革积极推进。营商环境4.0版改革任务全面完成、5.0版改革方案出台,大力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深化“证照分离”“一业一证”改革,清理规范39项中介服务事项。积极推进综合窗口2.0改革,市级政务服务中心授权审批率85%。在餐饮、超市(便利店)等9个领域实行场景化综合监管。着力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556名局处长参与“走流程”,以“群众懂不懂、流程通不通、体验好不好”为标尺查找服务中的痛点堵点,立行立改问题426个。实施完善企业“服务包”制度工作方案,纳入“服务包”企业超1万家。

市场主体活力有效激发。持续推出一系列中小微企业帮扶措施,严格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1—11月为中小微企业办理延期还本付息本金1087.5亿元,完成首贷1141.9亿元、续贷408亿元。新设企业21.5万户、增长33.1%,其中科技型企业新设8.4万户、增长31.3%。国企改革任务扎实推进,市属企业公司制改革基本完成,实现营收1.7万亿元、增长17.9%,利润1195.8亿元、增长56.2%。

(三)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着力打造,新基建新场景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治理体系逐步完善

数字基础设施加紧布局。印发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

市实施方案,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长 10% 以上。1—11 月新基建投资增长 24.4%,新增 5G 基站 1.3 万个,5G 实现五环内全覆盖、五环外重点区域和典型应用场景精准覆盖。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注册量达 94.3 亿个。全球首家重工行业“灯塔工厂”三一北京制造中心一期建成。出台支持卫星网络产业发展若干措施,北京商业航天产业基地揭牌。设立国内首个智能网联汽车政策先行区,加快建设车路云网图深度融合的软硬件体系。

专栏 1: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实施方案

领域	重点举措
率先建设数据原生的城市基础设施	⇨加快建设全感知城市,推进“人”“企”“物”城市基础感知数据的融合关联和共享。 ⇨建设智能网联化城市道路,到“十四五”末完成 1000 公里智能网联道路建设。 ⇨建设数字城市管廊,形成自我感知生成数据、自动联网汇聚数据、数据赋能安全运行的数字化城市生命线。 ⇨建设国际领先的网络基础设施,实现千兆入户和 5G 网络全覆盖,建成新一代数字集群专网、高可靠低时延车联网、工业互联网、卫星互联网等。
汇聚激活超大规模的数据要素资产	⇨建设多来源支撑的数据资源库,汇聚利用覆盖政府、企业、境内外机构等多来源公共数据。 ⇨建立协同高效的算力中心体系,实现北京人均算力达到 3000GFLOPS。 ⇨打造数据资产产业链,打通从数据源到数据流到数据应用的壁垒。
集中建设开放互联的国际数据枢纽	⇨高标准建设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提供面向全球的数据价值发现、数据资产交易服务。 ⇨建设数字贸易功能区,支持国际数字贸易龙头企业总部、研发中心等平台型项目落地。 ⇨规划建设数据融合交换处理计算平台。
聚焦培育数据驱动的未来标杆产业	⇨新一代数字化出行产业。推进交通工具、交通基础设施和交通出行服务转型。 ⇨新型数字化健康服务产业。构建健康管理、疾病诊疗、康复保健、养老服务一体贯通的新型健康服务产业。 ⇨智能制造产业。支持制造业企业智能化转型提升,探索以数字链驱动业务链的新型服务。 ⇨支持碳中和的数字能源产业。建设能源互联网和大数据平台,加快能源企业数字化转型。 ⇨数字金融产业。搭建数字金融监管和风险防控体系,全面推进数字人民币全场景试点应用。 ⇨数据支撑的研发和知识生产产业。依托地球空间、环境资源、气象、医学、认知科学、生物系统等各领域的高密度数据平台,加快构建数据密集型科学发现新范式。

领域	重点举措
超前布局领先一代的数字技术创新	⇨超前布局 6G 网络,协同开展 6G 相关的高端芯片、核心器件等攻关研制。 ⇨超前布局量子科技,研制超导量子计算机,开发量子算法与应用软件。 ⇨超前布局算法创新,建立自主人工智能基础软硬件技术和生态体系。 ⇨超前布局区块链,加快共识机制、分布式存储、跨链协议、智能合约等技术突破。 ⇨加快生物与信息技术融合,加强脑与类脑信息系统、DNA 存储与计算等前沿技术领域突破。
共同营造引领全球的数字社会生态	⇨加快“数字市民”建设,建设数字社区中心。 ⇨加快企业数字化转型,到“十四五”末规上工业企业实现关键技术装备自动化、网络化、智能化提升,中小企业实现上云上平台,万人机器人拥有率达到世界领先水平。 ⇨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提高政府提供服务的效能。 ⇨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数字教育、数字文化、数字社会保障取得更大突破。
先行构建合作共赢的数字经济规则	⇨建立安全和发展并重的数据跨境流动机制,开展企业数据流动试点。 ⇨构建对内对外双向开放的发展格局,主动嵌入全球数字科技创新链条和生态系统。 ⇨建设全球贸易数字化示范区,探索贸易数字化标准体系建设。
科学构建系统全面的发展测度体系	⇨建立全球化的动态跟踪机制,全面掌握数字经济的发展水平和变化趋势。 ⇨构建标准化的测度指标体系,开展主要城市数字经济发展水平比较研究与测评。 ⇨打造引领数字经济发展的话语平台。

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印发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若干措施,坚持发展与规范并重,完善平台经济治理体系,强化法治环境保障。组建工作组进驻 17 家平台企业开展指导,整改任务基本完成,有效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率先搭建平台经济综合监管服务系统,建立常态化监测分析机制,制定平台企业合规手册,“一企一策”指导重点平台企业合规发展、支持企业转型升级,1—11 月信息服务业收入增长 20.1%。

智慧城市建设扎实推进。制定智慧城市发展行动纲要,系统设计智慧城市构架,“七通一平”数字底座成型。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设立运行,数字贸易港建设稳步推进。出台政务数据分级与安全保护规范,持续推进政务数据、社会数据等高效汇聚。国内

首条 5G 智慧管廊建成投用，累计开通 31 家定点医疗机构“互联网+”医保服务。制定第三批应用场景建设实施方案，发布 30 项应用场景项目。

（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扩大内需更加注重提质升级，经济增长的内生动力进一步激发

消费升级步伐持续加快。发布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十大专项行动”落地实施。消费供给不断丰富优化，环球主题公园盛大开园，首店经济实现爆发式增长，全面完成 22 个传统商圈和 20 家传统商场升级改造，三里屯太古里西区、五道口购物中心等消费新地标亮相。启动“双枢纽”国际消费桥头堡建设，首都机场第五航权国际货运新航线开通，大兴机场临空经济区国际消费枢纽、国际会展中心选址确定，新国展二期开工建设。1—11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4%，直播带货、反向定制等消费新业态加速发展，网上零售额增长 20.5%。

专栏 2：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

领域	重点举措
消费新地标 打造行动	⇨打造彰显文化时尚魅力的消费地标，加快推进故宫—王府井—隆福寺“文化金三角”街区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将前门大栅栏商圈打造成为以“老字号+国潮”为特色的传统文化消费圈，推进西单—金融街商圈一体化建设，打造以“品牌+品质”为特色的时尚魅力消费圈。 ⇨提升中心城区消费集群国际竞争力，建设城市副中心新型消费圈，布局一批高品质消费设施，打造京津冀城市群消费联合体。 ⇨建设空港型国际消费“双枢纽”，加强免税店、跨境电商体验店等商业布局。
消费品牌矩阵 培育行动	⇨集聚优质品牌首店首发，力争到 2025 年吸引国际国内品牌开设首店等 3000 家以上。 ⇨擦亮老字号金字招牌，鼓励老字号企业创新经营模式。 ⇨形成一批新消费品牌孵化聚集地，到 2025 年孵化 100 个以上新消费品牌。

领域	重点举措
数字消费 创新引领行动	⇨布局数字消费新基建,丰富数字消费产品新供给,推动5G+4K/8K、VR/AR等信息技术在消费领域的融合应用,试点建设智慧商店、智慧街区、智慧商圈。 ⇨培育数字消费新生态,围绕冬奥全场景建设,推进数字人民币在交通出行、餐饮住宿、购物消费等重点场景应用推广。
文旅消费 潜力释放行动	⇨挖掘文化资源优势,建设历史文化名城、“博物馆之城”“书香京城”。 ⇨设计开发精品旅游线路。丰富大运河文化带、长城文化带、西山永定河文化带旅游消费主题功能,做强古都文化游等特色旅游板块。
体育消费 质量提升行动	⇨培育全球顶级赛事活动,打造“中网”“北马”城市名片,引进和培育篮球、足球、排球等国际体育赛事。 ⇨打造冰雪项目消费目的地,到2022年全市参与冰雪运动人数达到1000万。 ⇨丰富体育消费供给,持续扩大“8·8北京体育消费节”品牌影响力。
教育医疗消费 能级提升行动	⇨做强“留学北京”品牌,提升国际学校服务能力。 ⇨提升国际医疗服务水平,发展“互联网+”健康医疗,开发中医药康养特色旅游资源,扩大老年康养消费供给。
会展消费 扩容提质行动	⇨加快补齐设施短板,推进新国展二三期和大兴机场临空经济区国际会展中心等重点会展场馆及配套设施建设,打造组团式会展综合体,提升大型国际展会承载能力。 ⇨提升品牌展会辐射带动效应,持续提高服贸会、中关村论坛、金融街论坛影响力,积极培育装备制造、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医药健康等高精尖领域的展会项目。
现代流通体系 优化升级行动	⇨完善流通基础设施,优化流通网络布局,到2025年力争形成批发市场布局合理、实体零售网点全面覆盖、线上线下融合、高效便利的农产品流通体系。 ⇨创新流通发展方式,提升流通配置服务能力。
消费环境新高地 创建行动	⇨着力优化政策环境、服务环境和监管环境,深入推进“放管服”和营商环境改革,打造有温度的“北京服务”品牌。
消费促进机制 协同保障行动	⇨加强组织协调,建立市政府领导牵头的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工作机制。 ⇨加强监测评估,构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统计监测指标体系。 ⇨加强宣传推广,提高北京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国际认知度和美誉度。

投资质量效益稳步提升。围绕促投资抓新开、抓续建、抓增量、抓储备,1—11月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5%、两年平均增长4.3%,按季度压茬推动160个重大项目开工建设,180项市重点工程续建项目实现投资1319.5亿元、超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重大项目储备库入库亿元以上项目2182个、总投资2.93万亿元。制定实施优化市政府投资项目决策审批改革方案,开展分行业、分

区域投资绩效评价,实现项目成本绩效全生命周期闭环管控。推动中航首钢生物物质等4个基础设施公募REITs试点项目上市、发行规模119亿元,项目数量和募资规模均居全国首位。公开推介190个民间投资项目、总投资2204亿元,民间投资增长9.5%。

专栏3:2021年市重点工程1—11月完成情况

领域	项目安排	完成情况
基础设施项目	100个项目,包括:国铁项目4个、市郊铁路项目3个、轨道交通项目15个、站城一体化交通枢纽项目10个、公路项目10个、城市道路项目19个、交通基础设施配套项目10个、能源设施项目8个、水务项目11个、固液态废物处理设施项目5个、城市应急保障设施项目5个,计划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62亿元。	1—11月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约765亿元。
民生改善项目	100个项目,包括:政策性住房项目6个、教育项目22个、医疗项目23个、养老项目5个、文化项目15个、体育项目11个、绿化项目8个、老旧小区改造及街区更新项目10个,计划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648亿元。	1—11月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约1333亿元。
科技创新及高精尖产业项目	100个项目,包括:重大科技设施平台集群项目8个、先进制造业项目37个、服务业扩大开放项目10个、数字经济项目11个、金融业项目6个、科技创新空间资源项目12个、文化旅游项目16个,计划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70亿元。	1—11月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约546亿元。

城市更新行动取得新成效。出台城市更新“1+4”政策文件和行动计划,老旧小区改造新开工301个、完工177个,老楼加装电梯新开工499部、完工418部,钟鼓楼周边、三眼井片区等院落申请式退租累计签约2008户,棚户区改造完成4547户。隆福寺、观音寺片区等首批59个城市更新示范项目有序推进。模式口历史文化街区开街,京西古道重新焕发生机。

(五)冬奥筹办全面冲刺,非首都功能疏解与京津冀协同发展一体推进,城市空间结构与功能布局继续优化

冬奥会冬残奥会筹办加速推进。北京及延庆赛区 8 个竞赛场馆和 16 个非竞赛场馆全部投用,反复开展测试演练,所有场馆均达到办赛要求,赛时运行指挥体系全面启动,坚持每日调度、事不过夜。制定冬奥会疫情防控总体指导意见和工作方案,完善场馆防疫措施,发布防疫手册。全力做好抵离、交通、安保、住宿、餐饮、医疗等服务保障,完成志愿者选拔培训。发布冬奥火炬“飞扬”、奖牌“同心”、口号“一起向未来”及推广歌曲,圆满完成火种采集和交接。完成延庆赛区生态修复,实现场馆绿色电网全覆盖。发布冬奥遗产报告,北京冬季奥林匹克公园成功揭幕,延庆奥林匹克园区获批,北京国际奥林匹克学院启动建设。举办第七届市民快乐冰雪季等系列活动,冬奥热度持续升温。

新一轮疏整促扎实开展。修订新增产业禁止和限制目录,疏解提质一般制造业企业 108 家、区域性市场 8 家。中央民族大学等 4 所学校新校区启用,口腔医院迁建、首都医科大学新校区建设等加快实施,积水潭医院新街口院区新北楼拆除、重现“银锭观山”美景,同仁医院崇文院区疏解床位 800 张。前门旅游集散中心驻车功能外迁,整治提升核心区住宿业 72 家,建设提升基本便民商业网点 612 个。拆违腾退土地 3316 公顷,留白增绿 925 公顷,开展无证无照经营、桥下空间、施工围挡等专项治理,街面秩序、环境风貌持续改善。

城市副中心发展迈向更高水平。推动出台支持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意见,制定实施方案,新增 78 项市级管理权限。行政办

公区二期全部地块开工,城市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展主体结构施工,剧院、图书馆、博物馆主体结构封顶,北大人民医院通州院区建成,首师大附中通州校区、副中心政务服务中心投用,城市副中心公共服务承载力持续提升。大运河通州段全线旅游通航,杨洼船闸开工。建立副中心与北三县一体化发展工作协调机制,新推介签约项目 39 个、意向投资额 247 亿元,厂通路开工建设。

京津冀协同发展向纵深推进。支持雄安新区交钥匙幼儿园项目竣工交付,中小学项目进入收尾阶段,医院项目主体结构封顶,推出 234 项“京津冀+雄安”通办事项。印发构建现代化首都都市圈重点任务落实工作方案,京哈高铁京承段开通运营,大兴国际机场北线高速全线贯通,承平高速、轨道交通平谷线北京段开工建设。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封山育林 25 万亩。京津冀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启动建设,流向津冀技术合同成交额 350.4 亿元。

城乡区域发展更趋协调。完成总规、副中心控规实施评估和核心区城市体检,总体实现总规实施第一阶段发展目标,在此基础上编制国土空间近期规划。制定实施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的若干措施。印发城南、回天地区新一轮行动计划和平原新城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丰台火车站具备开通条件,国际氢能示范区起步区北区建成,一批公共服务设施在城市发展薄弱地区投入使用,“回天有我”活动持续深入开展。新首钢三年行动计划全面收官,严格实施生态涵养区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条例。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部市合作打造农业中关村,京瓦农业科技

创新中心投入运营,国家玉米种业创新中心落地,粮食、蔬菜、生猪生产连续两年增长,启动第二批美丽乡村建设。调整优化东西部协作区县结对帮扶关系,市区两级投入支援合作财政资金 55.4 亿元,消费帮扶金额突破 200 亿元。

专栏 4:推动区域协调发展系列专项行动任务落实情况

区域	任务落实情况
城南 行动计划	⇒实现投资约 1200 亿元,超额完成全年目标。 ⇒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发展服务中心建成,综合保税区一期封关运营,顺丰华北智慧物流总部基地、丰台站交通枢纽等 54 个重点项目开工。大兴生物医药基地和亦庄生物医药及大健康产业产值均达到 1000 亿元以上。
回天 行动计划	⇒2021 年计划实施的 75 个项目完成投资超 70 亿元。天通苑文化艺术中心、文华路等 34 个项目投用,自行车专用路东拓等 21 个项目开工。 ⇒6.8 万人次党员到居住地社区(村)报到服务,累计创建 73 个“一刻钟社区服务圈”、实现社区全覆盖。成立回龙观街道物业企业联合会,打造社会组织创新发展示范区。
新首钢 行动计划	⇒京西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在国家年度评估中获得“优秀”。首特绿能港科技中心等 17 个项目完工,“十大攻坚工程”52 个项目全年完成投资超 300 亿元。 ⇒首钢滑雪大跳台启动造雪,冬奥会主运行中心、技术运行中心等非竞赛场馆交付,北京冬奥公园正式开园。
平原新城 实施方案	⇒建立促进平原新城高质量发展联席会议制度,顺义引进 2 个全国首家外资持牌机构、1 个两千亿规模基金等 30 余个金融项目,大兴沃森生物等 5 个项目开工、京卫一期等 10 个项目投产,昌平中石油数字化信息平台等 38 个项目落地、中航联创二期等 27 个项目投产。房山引进天仁道和等一批头部企业和隐形冠军,深耕“广阳经验”、进一步破解基层治理难题。
生态涵养区 实施意见	⇒向生态涵养区下达生态保护补偿转移支付引导资金 40 亿元、安排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 78.3 亿元。 ⇒怀柔区被命名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平谷区被命名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乡村振兴 战略规划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无害化卫生户厕覆盖率达到 99.4%,所有平原地区村庄和 75%山区村庄实现“无煤化”,在 9 个区 17 个村组织开展农村住房质量提升试点。 ⇒农业科技支撑能力持续提升,北京种子大会升格为中国北京种业大会,组织 11 个产学研联合体实施种质创制和品种选育联合攻关。通州、顺义、大兴、房山等 4 个重点区高效设施农业建设全面启动,平谷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区加快建设。

(六)疫情防控常抓不懈,绿色低碳发展取得积极成效,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稳步提升

疫情防控成果持续巩固。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有效控制顺义、大兴、昌平局部聚集性疫情，及时阻断零星散发疫情蔓延。疫苗接种应接尽接，全人群全程接种率达 98%，加强免疫接种突破 1200 万人。疫情快速监测联防联控平台建成投用，核酸检测机构达 283 所、最大单样本检测能力 156.3 万份/日，国内首个特效抗体药研制成功。市疾控中心新址开工，区级疾控机构标准化建设积极推进，负压病房、救护车分别达 1420 间、148 辆。升级北京健康宝、累计提供查询服务超 120 亿次，“北京冷链”追溯平台注册企业 1.58 万家、记录产品 29.38 万批次。

绿色北京建设深入推进。开展碳达峰评估，率先实行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机制，碳市场成交量超 2500 万吨、成交额超 10.5 亿元。继续实施“一微克”行动，“一厂一策”开展 90 余家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累计淘汰国三汽油车超 10 万辆、推广新能源车超 50 万辆，完成 14 座核心区燃油锅炉清洁改造和 3.8 万户村庄煤改清洁能源。探索河长、林长、田长“三长联动、一巡三查”机制，积极筹建设立国家植物园，温榆河公园昌平、顺义一期建成，新增造林绿化 16 万亩、城市绿地 400 公顷，形成一批市民亲绿近绿空间。实施“清管行动”，完成 300 个村污水治理任务，全市污水处理率超 95.8%。海淀、怀柔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交通综合治理水平稳步提高。11 号线西段、17 号线南段等 9 条段城市轨道交通线路通车，1 号线与八通线、房山线与 9 号线贯

通运行,有效减少乘客通行时间、改善出行体验。签署路市合作框架协议,市郊铁路东北环线控制性节点工程开工,朝阳火车站投入使用,编制 38 个轨道微中心一体化规划设计方案,轨道交通(含市郊铁路)运营里程达 1148 公里。地铁、公交优化成效明显,多网融合取得实质进展。完成二环路全线等慢行系统改造,建成绿道 100 公里,“骑行+步行”网络体系加快形成。治理行车乱、乱停车等问题,完成超标电动自行车淘汰和回收处置。实现道路停车电子收费全覆盖,新增共享停车位 2.5 万个。

稳就业促增收政策全力落实。坚持“一抓三保五强化”,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相关做法成为全国典型经验。延续实施失业保险费返还等援企稳岗政策,核准发放补贴 149.4 亿元、惠及 954.8 万人次。加大重点群体促就业力度,北京地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 93%,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3.9 万人,帮扶城乡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9.6 万人,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制定促进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若干措施,城镇新增就业 26 万人。出台促进农民增收扶持措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城镇居民,预计全市居民收入实际增长 8%左右。

公共服务供给进一步优化。率先出台落实“双减”实施意见,无证培训机构动态清零,实现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全覆盖。精准扩增普惠性学前教育学位 1.3 万个、中小学学位 2.8 万个。建成基层卫生预约转诊服务平台,“一村一室”建设短板全面补齐,完成院前医疗急救资源整合,实现地铁站、火车站、学校等重点公共

场所自动体外除颤器全覆盖。健全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新建成养老家庭照护床位 2000 张、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 200 个,着力提升养老助餐服务质量,规范医养结合服务,42.2 万人参保长期护理保险。推动出台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新建 360 余处群众身边的体育健身活动场所。严格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措施,筹集建设各类政策性住房 6.1 万套、竣工 8.3 万套。持续抓好两个“关键小事”,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基本建成,开工建设安定循环经济园,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超过 37.5%、比上年提高约 2.5 个百分点,发布住宅小区物业服务项目清单和成本计价规则,物业服务覆盖率超 95%。完成区、乡镇和村(社区)三级换届。

优质文化供给不断扩大。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新增 13 家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全域深化文明城区创建,持续开展“北京榜样”主题活动。推进中轴线申遗保护,太庙等文物腾退取得突破性进展。发布大运河、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规划,大运河源头遗址公园、三山五园艺术中心开工建设。北京国际戏剧中心建成投用,北大红楼等一批革命活动旧址群集中开放。“博物馆之城”“书香北京”加快建设,制定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博物馆若干意见,实体书店超过 2000 家,“电竞北京 2021”、中国科幻大会成功举办。

城市安全发展能力持续增强。印发加快推进韧性城市建设指导意见,出台加强极端天气风险防范应对若干措施,修订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加强城市积水内涝防治,面对超长汛期、超多降水

异常雨情,实现了大汛大洪无大灾目标。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加强液化石油气等安全监管,全面开展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等问题治理。加强保供稳价,制定完善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实施方案,价格运行总体平稳,居民消费价格上涨1.1%。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颁布实施,上线全国首个省级预付资金监管平台,网贷平台存量余额和出借人数大幅下降,开展私募基金风险摸排和分类治理。国防和双拥共建工作取得积极进展,累计建成四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7061个。开展社会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

过去一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增多的复杂局面,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团结一心、真抓实干,没有因疫情冲击而停滞发展的脚步,没有因困难加大而动摇必胜的信念,在迎难而上、砥砺奋进中,破除了以前想破除而没有破除的发展壁垒,获得了过去想获得而没有获得的重大机遇,办成了长期想办而没有办成的重要实事,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首都经济社会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特别是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主要表现在:

一是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相互交织,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世界经济虽然持续恢复,但受疫情拖累复苏动力较弱,“缺电”“缺芯”“缺柜”“缺工”等全球性短缺造成的国际供应链紧张还将延续,大宗商品价格震荡可能加剧。全球疫情走势仍存很大变数,本市“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压力依然较大,应对外部多重风

险挑战、推动经济持续恢复和高质量发展还需付出更多努力。

二是内需持续恢复动力依然偏弱,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疫情散发对接触型消费制约明显,个性化、多元化消费供给不够丰富,特别是适应人口结构变化的银发消费、儿童消费还需提升,居民消费意愿仍显不足。土地、资金等要素供需矛盾更为突出,受社会资本进入的盈利模式不成熟、配套政策不完善影响,城市更新等增量投资尚未形成规模效应,扩大有效投资还要下更大气力。

三是科技创新生态有待持续优化,创新资源吸引力和集聚力需要进一步加强。中关村等创新企业集聚区租金整体偏高,人才舒适度有待提升,需要更好解决住房、购车、医疗和子女教育等后顾之忧。职务科技成果转化配套政策还不够细致、尽职免责机制不健全、技术转化机构能力建设和人员激励不够等问题依然存在,还要拿出更加有效的措施为科研人员松绑减负。

四是企业生产经营仍面临多重困难,营商环境改革获得感需要进一步提升。疫情防护成本上升加大企业负担,住宿餐饮、文体娱乐等服务业企业受疫情冲击影响亏损面较大,企业生产经营仍面临成本上涨、订单不足、回款周期长等多重困难。助企纾困政策的覆盖面、精准性和落地率还有提升空间,贷款办理时长与企业融资需求紧迫性不匹配,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和信用贷款业务还需加大推广力度,投资便利度和项目落地效率与企业期盼还有不少差距。

五是部分领域风险隐患不容忽视,需要严防“灰犀牛”“黑天

鹅”事件发生。受调控政策收紧和市场下行预期影响,本市房地产市场“先热后冷”,行业整体信心不足,需要高度关注企业债务风险跨地域、跨市场、跨行业传导。非法集资等金融风险防范处置压力依然较大。平台经济、教育培训等行业在合规转型过程中业务大幅收缩,甚至出现部分企业裁员倒闭,需要加大企业指导帮扶和风险防范化解力度,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六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存在,需要加大城乡区域统筹协调力度。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仍然薄弱,集体经济发展水平不均衡。城南四区占全市经济比重虽有所提升,但与北部地区差距依然较大,京西地区转型发展还处于起步阶段,平原新城还需加快落地一批能够发挥牵引带动作用、增强区域承载力和吸引力的重大项目,生态涵养区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还要付出更多努力。

七是社会民生领域还存在不少短板,群众身边事关心事亟需加快解决。中等收入群体比重有待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依然较大,促进居民收入持续增长特别是提高农村居民收入还需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原材料和用电价格上涨逐步向下游传导,保持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需要下更大力气。公共服务供需结构性矛盾突出,养老设施总量缺口大与存量资源利用率低并存,适应生育政策的托育服务供给不足。

针对这些困难和问题,要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增强忧患意识、底线思维,充分估计形势的复杂性、疫情的反复性、风险的传

导性,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以解决,努力在应对变局、破解问题中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

二、2022 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安排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北京冬奥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大事多、喜事多,做好首都各项工作意义重大。首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诸多有利条件:一是高质量发展路径更加明晰,中央对构建新发展格局作出系统部署,北京市“五子”联动各领域行动方案发布实施,为首都发展定好了“路线图”和“施工图”。二是冬奥效应将充分释放,冬奥举办对促进冰雪运动和相关产业发展、提升城市发展水平有重要推动作用,作为全球首个“双奥之城”,北京城市形象和国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三是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国家实验室、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等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快培育壮大,中关村新一轮先行先试重大改革举措落地,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占先工程深入实施,一批高精尖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建设,将有力支撑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四是改革开放新优势更加明显,中央支持北京开放三项政策特别是设立北京证券交易所将有力提振经济发展信心,环球主题公园将直接拉动百亿级文旅消费,“双枢纽”国际消费桥头堡建设等促消费举措深入实施,大体量、高品质的消费供给将形成扩大消费新引擎。五是城市发展方式深刻转型,城市更新“1+4”政策文件和行动计划发布实施、示范项目相继落地,疏整促、回天、城南、京西、生态涵养区、乡村振兴等专项行动接续推进,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

题着力解决,首都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更加扎实。

当前首都发展仍面临难得历史机遇,我们要坚定信心、稳扎稳打,牢牢把握稳是主基调、稳是大局,将稳增长、调结构、推改革有机结合,更加注重引导预期,提振市场主体信心,全力推动北京经济实现质的稳步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力争取得更好结果。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首都发展为统领,深入实施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战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五子”联动融入新发展格局,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保持社会大局稳定,不断将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全力办成一届简约、安全、精彩的奥运盛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主要指标

经济发展方面。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安排5%以上,兼顾了需要与可能,与“十四五”规划目标有机衔接,有利于引导各方面把精力集中到提高发展质量效益上来。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32万元左右、保持全国领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4%,居民消费价

格涨幅 3%左右,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速 7.5%左右。

生态环境方面。进一步统筹好人口资源环境,常住人口规模控制在 2300 万人以内,森林覆盖率达到 44.8%,平原地区森林覆盖率达到 31.4%,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达到 74%左右。细颗粒物年均浓度和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二氧化碳排放降幅均达到国家要求,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降幅为 1%左右。

民生保障方面。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以内,“七有”“五性”监测评价综合指数在 105 以上,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超过 98.5%,药品抽验合格率保持在 99%以上,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控制在 1.2 人/百亿元左右。

三、实现 2022 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的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在做好冬奥筹办和服务保障上精益求精,为世界奉献一届简约、安全、精彩的奥运盛会

坚持冬奥筹办和疫情防控全面融合、一体推进,高质量完成各项服务保障任务,全面彰显“双奥之城”独特魅力。

进一步筑牢疫情防线。毫不放松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1)科学精准抓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加大社区和机场、商场、酒店等重点区域防控力度,落实重点行业从业人员周期筛查机制,因时因势调整防控策略和工作指引,坚决防止“一刀切”和“层层加码”,减少对群众生产生活影响。(2)推进疫苗加强免疫接种,加快变异株疫苗、特效药研发。建设市疾控中心新址,实现每区负压病房不少

于10间,开工建设公共卫生安全应急保障基地,有序推进大型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建设。(3)全面落实远端防控、疫苗接种、核酸检测和健康监测等冬奥防疫措施,做好赛时疫情应急处置,严格涉奥场所、人员以及闭环管理界面管控,坚决把疫情风险降到最低。

高水平做好冬奥服务保障。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精细做好赛事组织和赛会服务保障各项工作。(1)确保赛事运行高效有序,妥善安排赛时训练和比赛,做好场馆日常运行及应急处置,做精做细抵离、交通、安保、住宿、餐饮、医疗等服务保障,确保冬奥村顺利开村、平稳安全运行。(2)有序开展火炬传递,精心组织开闭幕式演出,配合做好赛事转播和新闻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3)落实低碳管理措施,实现冬奥会碳中和目标。加快京张体育文化旅游带建设,推动延庆赛区滑雪场及基础设施新改扩建,最大限度发挥冬奥遗产作用。(4)举办第八届市民快乐冰雪季系列活动和冰雪产业论坛,建设一批冬奥文化广场、冬奥社区,全面建成200所冰雪运动特色学校、30个青少年校外冰雪活动中心。

营造优美城市环境。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要,以清新、整洁、靓丽的城市形象迎接冬奥会冬残奥会。(1)推进冬奥场馆及周边环境整治,布置重点区域形象景观,开展“迎冬奥深化文明城市创建”五大行动,为成功举办冬奥会冬残奥会营造良好人文环境。(2)深化“一微克”行动,完成剩余58座核心区燃油锅炉清洁改造、8000户村庄煤改清洁能源,加大新能源车替代力

度,加快超低排放区建设,强化京津冀大气污染区域联防联控,确保主要污染物重点工程减排量达到国家要求,全力保障冬奥空气质量。(3)加快建设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奥北森林公园等项目,建成温榆河公园朝阳一期,新增造林绿化 15 万亩,确保新一轮百万亩造林绿化工程圆满收官,抓好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4)出台强化河湖长制实施意见,完成第三轮城乡水环境治理,开工建设东沙河、清河下段生态治理工程,完成 300 个村污水治理。推动出台节水条例、土壤污染防治条例。

确保城市安全稳定运行。继续按照稳定大局、统筹协调、分类施策、精准拆弹的方针,抓好风险处置工作,以韧性城市建设为抓手健全首都安全体系。(1)保障首都粮食能源供应安全,进一步提高粮食、蔬菜、猪肉自给率,建设环首都 1 小时鲜活农产品流通圈,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持续强化价格监测预测预警,健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做好水电气热安全运行和能源保障,实现天津南港 LNG 应急储备项目一期投运。(2)健全韧性城市工作机制和评价制度,完善大型公共设施平灾转换、平疫转换能力。推动修订突发事件应对条例,健全市、区、街道(乡镇)三级应急物资储备体系,提高极端天气、地质灾害等应急管理能力。推动修订安全生产条例,推进城市老化管道更新改造,全面开展燃气安全排查整治。抓好电动自行车全链条安全管理,强化源头管控,在全市居住区建成 25 万个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接口。(3)建立健全市区房地产调控及风险处置工作机制,强化房地产项

目全程监管。完善金融风险防范处置机制,坚决遏制各类非法集资,有效化解隐性债务,持续做好“双减”、债券违约等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营造良好社会治安环境。(4)不断提高国防后备力量建设水平,优化基层武装组织结构和力量配备。打造北京“一区一品、典型示范”双拥品牌,组织开展社会化拥军活动。

(二)在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上寻求突破,为我国进入创新型国家前列提供坚实支撑

聚焦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推动基础研究、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等创新活动全链条布局,为建设科技强国贡献北京力量。

加快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围绕“四个占先”“四个突破”,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坚持弘扬科学家精神,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持续提升科技创新体系化能力。(1)建立健全国家实验室服务保障机制,加快科研配套项目建设,推进战略任务凝练和科研攻关。推动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尽快取得突破性成果,加快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化发展。发布“悟道 3.0”“长安链 3.0”,在未来科技前沿领域布局一批新型研发机构。(2)聚焦信息、生命、量子等领域推出一批新的战略举措,力争取得更多基础原创成果和底层技术突破。高标准运营北京颠覆性技术创新基金,加强科技成果发现与挖掘。完善应用场景建设资金和政策支持体系,发布 20 项重大应用场景项目。(3)健全鼓励外资研发机构发展政策,推动发起

国际重大科技合作计划。健全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开展优势单位培育,推动出台知识产权保护条例。

高水平建设“三城一区”。完善科技资源配置方式,优化提升“三城一区”创新格局。(1)高站位高标准落实中关村新一轮先行先试重大改革举措,尽快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试点成效。制定建设世界领先的科技园区行动计划,支持引入市场化专业化运营服务机构和人才,优化“一区多园”空间布局。(2)中关村科学城扎实推进北区发展,加快北京协同创新园等项目建设,完成东升科技园三期主体结构施工。(3)怀柔科学城推进人类器官生理病理模拟大科学装置开工,完成8个第二批交叉研究平台和11个科教基础设施设备安装调试,打造高端仪器装备和传感器产业基地。(4)未来科学城“生命谷”抓实生命科学园三期建设,实现市疫苗检验中心、诺诚健华等项目开工,“能源谷”面向入驻央企开放更多应用场景,鼓励能源企业创制国际标准。(5)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承接“三城”科技成果转化项目150项以上,落地一批国际一流技术创新中心和中试基地。中日、中德国际合作园区加快引进一批优质产业创新项目。

激发各类主体创新活力。着力破除产学研深度融合的体制机制障碍,营造更加优质的创新生态。(1)创新科技成果、知识产权转化决策和权益分配机制,遴选15家以上单位开展职务科技成果赋权,鼓励在京科研单位适用北京市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政策,推动建设70家左右技术转移机构。支持高校“双一流”建设和分类发

展,推动良乡、沙河高教园建设。(2)制定领军企业旗舰计划,打造10家以上旗舰企业,新建10个产业协同创新平台,培育更多硬科技独角兽、隐形冠军企业。(3)实施促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三年行动方案,支持专业孵化器等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印发实施创业投资集聚区建设若干措施,引导天使、创投等资本开展长期投资、硬科技投资。(4)制定实施北京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方案,抓好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青年科技人才、卓越工程师引进培育,解决人才住房、医疗、子女教育等后顾之忧。深入实施“朱雀计划”,加快引进项目经理、技术经纪人等多层次人才。

提升高精尖产业核心竞争力。优化调整高精尖产业发展行动计划,完善京津冀产业链供应链,着力打造新一代信息技术、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1)加快推进集成电路系列重大项目建设,打造引领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世界级创新高地。(2)加速创新药、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化进程,开工建设科兴疫苗研发中心和国药北京生物新型疫苗生产基地,实施第三批研究型病房示范建设项目。(3)培育壮大新能源产业,推动小米汽车开工,完成理想汽车制造基地设备安装。(4)着力破除产业链突出瓶颈制约,提升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加强汽车、电子等重点产业供应链保障,超前培育量子信息、碳捕捉等前沿产业。(5)高水平发展现代服务业,推动国家金融科技风控中心等金融基础设施落地,支持科技金融、绿色金融等特色金融发展。制定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两业融合支持政策,认定一批市级两业

融合试点单位。

（三）在提升数字经济核心竞争力上抢占先机，加快建设全球领先的数字经济新体系

深入落实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方案，推动出台数字经济促进条例，增强共性基础技术供给能力，培育数据驱动的未来产业，积极构筑竞争新优势。

加快建设高速泛在的新型基础设施。按照广延伸、全覆盖、高标准、深应用的原则，纵深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1）推动车联网、政务专网、工业互联网等设施深度覆盖，新增 5G 基站 6000 个。推进 8K 超高清标准制定，积极打造超高清产业创新发展高地。启动商业航天产业基地起步区开发建设，支持卫星互联网民营企业参与“星网”工程项目建设。（2）制定城市超级算力中心工程实施方案，强化算力统筹。加强市场化合作，进一步提升区块链先进算力平台和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平台，拓展应用范围。（3）全面落实智慧城市四级规划管控体系，夯实数字底座。全力打造“京通”“京办”“京智”三个智慧终端，扩大“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一网慧治”覆盖面。开展数字化社区建设试点，加快水电气热供应智能化改造。加快推进老年人常用的互联网应用和移动终端、APP 应用适老化改造。推进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 3.0 阶段建设，打通网联云控式自动驾驶技术和管理关键环节。

激发数据资源要素潜力。加快汇聚全球流通数据，释放数字技术创新活力。（1）深化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高标准建设信

创园一期、中关村工业互联网产业园等标杆项目,培育新型数字化健康服务等六大标杆产业,建设20家行业标杆性智能工厂,支持50家以上企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2)编制完善公共数据目录,统一数据接入规范标准。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探索数字隐私保护基础制度与标准规范,构建数据资产产业链。(3)完善数据分类分级安全保护制度,在数字产品安全检测与认证等方面探索国际互惠合作。

推动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健全平台经济治理体系,指导支持平台企业实现更好发展。(1)落实平台经济领域反垄断指南,强化平台企业数据安全主体责任,加强用工规范管理,开展平台灵活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2)持续推进重点行业互联网平台专项治理行动,严厉查处互联网违法广告、虚假宣传等行为。完善平台经济综合监管服务系统,设置好“红绿灯”,定期开展平台经济运行监测和风险评估,推动线上线下一体化、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3)支持平台企业发展,加快数字专区建设,在确保安全前提下促进政府和企业数据开放共享,健全重点平台企业“服务包”机制,鼓励企业向硬科技转型,加快区块链和大数据技术突破。

(四)在扩内需、优供给上加力提效,增强供需结构适配性和灵活性

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

充分发挥消费基础性、引领性作用。适应消费需求新变化,以优化商品和服务供给为突破口,加快释放消费潜能。(1)制定千亿规模世界级商圈“一圈一策”实施方案,印发实施首店 3.0、夜间经济 3.0 政策,加快推动时尚品牌企业在京落地。(2)制定实施智能产品促消费政策,试点建设一批智慧商店、智慧街区。出台二手小客车交易周转指标管理办法,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3)实施“漫步北京”计划,上线“一键游北京”智慧文旅服务平台,推出一批跨区精品旅游线路,推动环球主题公园后续及配套项目落地开工,加快乐高主题乐园地块入市,在京郊旅游重点区各建成 1 至 2 个精品酒店试点项目,在生态涵养区打造一批集生态休闲、体育康养于一体的体育旅游目的地。(4)加快建设“双枢纽”国际消费桥头堡,推进大兴机场临空经济区国际消费枢纽、国际会展中心规划设计。制定实施 6 大物流基地建设升级方案和配套政策,完善流通网络和末端配送服务体系,加快形成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

精准发力扩大有效投资。做实“项目落地年”,实施一批对未来发展有重大牵引作用的投资项目。(1)继续实施“3 个 100”市重点工程,适度超前安排一批基础设施项目,开展在建项目“拔钉子”工程,加大平原新城、城南、京西等地区投资力度,集中推动一批重点项目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持续加大项目谋划储备工作力度。(2)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要素跟着项目走,强化重点项目要素保障,“一地一策”做好集中供地,积极争取、加快发行投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争取新一批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试点项目上市。

坚决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加大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力度,完善区级财政运行绩效评价机制,持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3)促进政府投资与社会投资高效联动,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加快提升产业园区配套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加大向民间资本推介重点领域项目力度。

有序开展城市更新行动。坚持规划引领、民生优先,在尊重历史和文化前提下,加大更新改造力度,推动城市更新由分领域逐个项目实施向区域连片系统实施转变。(1)研究建设用地功能混合使用等政策,加快确立区域统筹、功能混合、用途兼容的规划用地机制。授权一批社会力量作为城市更新融资、改造、运营等一体化实施主体。(2)推广“望京小街”经验,形成一批特色鲜明、带动作用强的示范片区,实现隆福寺文化体验消费新地标整体亮相,实施三里屯商圈北扩区、望京小街二期等商圈改造提升,启动南中轴一大红门地区整体更新。(3)大力推进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完善配套政策,引入社会资本参与20个以上老旧小区改造试点项目,老旧小区改造新开工300个、完工100个,老楼加装电梯完工200部以上,支持配合央属产权单位老旧小区改造,推进西便门10号院等危旧楼房改建。开工建设一批老旧厂房改造项目,完成工人体育场改造复建。

高质量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加强文化资源传承利用,不断提升首都文化软实力。(1)保护传承利用好北大红楼、香山革命纪念地等红色资源,促进红色文化主题片区协同发展。推动出台

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稳步推进中轴线重点文物及影响景观视廊建筑腾退。加强文化遗产活化利用,持续建设“会馆有戏”品牌,出台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意见。(2)统筹“三条文化带”建设,实施琉璃河、路县故城考古遗址公园等项目,开工大葆台西汉墓遗址保护及博物馆改建工程,积极创建三山五园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和大运河国家5A级旅游景区。(3)深入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开展2万场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打造更具吸引力的一刻钟公共文化服务圈。充分利用博物馆、美术馆等资源,举办大型特色艺术活动。深化市属文艺院团改革发展,打造“大戏看北京”文化名片,丰富功能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综合性小型演艺中心,培育一批辨识度高、穿透力强的独创文化IP。(4)制定实施“博物馆之城”建设发展规划,规范扶持实体书店发展,办好北京国际设计周、北京国际电影节、“电竞北京”等品牌文化活动。

(五)在“两区”政策和项目落地上力求实效,加快打造对外开放和制度创新的新高地

更加注重依靠改革开放增强动力活力,深度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努力打造改革开放“北京样板”。

拓展先行先试开放改革新路径。形成新一轮系统化开放举措,再推动一批高含金量政策和项目落地。(1)制定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先行合作示范区方案,在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等方面积极探索。制定数字贸易示范区工作方案,加快建设数字贸易港,争取增值电信业务有序开放等突破性政策。争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

发展示范区,实施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2)全力支持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展成为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主阵地,培育推动更多专精特新企业上市,发挥对新三板的“龙头”撬动和“反哺”作用,带动券商、资管、审计、法务等资本市场服务机构发展,提升专业服务业高端化、国际化发展水平。(3)推动出台自贸试验区条例,制定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决定,开展重点领域政策会诊,破解行业企业发展的痛点、堵点和难点问题。(4)实施园区(组团)发展提升专项行动,打造一批“两区”建设样板间。开工建设大兴国际机场国际航空总部园,构建以科技创新、服务贸易、先进制造等为特色的综合保税区格局,扎实推进雁栖湖国际会都扩容提升和第四使馆区、国家会议中心二期、新国展二三期等项目建设。(5)实施新一轮推进“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探索建设“数字丝绸之路”经济合作试验区。

统筹重点企业和中小微企业帮扶。保持对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纾困帮扶力度,进一步扩大惠企政策覆盖面和有效性。(1)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完成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实施方案和5.0版改革方案任务。建成全市统一的数字服务、数字监管、数字营商平台,构建贯通审批、服务、监管、执法、信用管理全链条的数字政务新格局。坚持从办好“一件事”入手,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完善综合监管制度,规范综合执法。深入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着力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2)完善重点企业“服务包”制度,升级12345企业服务热线,开展“服务包”和企业热

线服务效果协同考评,完善政府与企业常态化沟通机制,畅通涉企政策企业家全生命周期参与渠道。强化营商环境改革政策宣传解读。(3)不断完善帮扶措施,逐步推广惠企政策免申即享、快速兑现。全面落实减税降费各项政策,进一步健全融资担保体系,推动建立政银担风险分担机制,针对企业特别是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不同阶段完善差异化支持政策。强化契约精神,有效治理恶意拖欠账款和逃废债行为。

稳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深化关键环节改革,着力破解体制性障碍和机制性梗阻。(1)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全部清退列入“两非”“两资”清单企业,实现市管企业合规管理体系全覆盖,整体资产负债率降至65%左右,分层分类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持续深化城市运行、公共服务等领域降本增效。(2)落实国家电价市场化改革要求,开展输配电核价,加大转供电执法检查力度。加强天然气配送环节价格监管,完善城镇供水等价格形成机制。(3)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动态调整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服务价格。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政府指导价管理政策。

(六)在推动区域协调发展上强化统筹,进一步提高城市发展平衡性和协调性

全面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紧紧抓住疏解非首都功能这个“牛鼻子”,不断拓展重点领域合作深度广度,推动市域外协同共赢发展、市域内协调均衡发展。

深化疏解整治促提升。突出提升导向、分区施策,持续提升城市品质、改善人居环境。(1)主动配合支持部分央属资源向雄安新区等疏解转移,实施 2022 年版新增产业禁止和限制目录。推动 100 家一般制造业企业疏解提质,巩固区域性市场疏解成效,推进大红门等地区转型。(2)健全医院新老院区“增减挂钩”机制,推动首都医科大学、首都体育学院新校区规划建设。开展 2200 户平房院落申请式退租和 1000 户修缮,完成广安门公交保养场功能外迁,努力使核心区静下来。(3)严控新生违法建设,拆违腾退土地 2800 公顷左右,扎实推进第二批基本无违建区创建。全面完成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整治提升三年任务,持续开展各类围挡、临时建筑、桥下空间精细治理。压茬推进留白增绿 978.5 公顷,园外园生态工程等建成投用。

全面推动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深入落实支持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意见和实施方案,继续保持千亿投资强度,持续提升承载力、吸引力和影响力。(1)加快行政办公区二期、城市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东六环路改造等重点工程建设,剧院、图书馆、博物馆基本完工。(2)推动央企二三级企业、跨国企业总部等优质资源落地,开工建设首旅集团等市管企业新办公楼,加紧建设运河商务区 and 张家湾、台湖、宋庄 3 个特色小镇。(3)制定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建设方案,推动全国自愿碳减排交易中心落地。建成杨洼船闸,实现大运河京冀段旅游通航。(4)积极创建通州区与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推进厂通路等跨界道路桥梁、潮白河国家

森林公园规划建设。

加快构建现代化首都都市圈。推动通勤圈、功能圈、产业圈建设,带动京津冀协同发展不断取得新进展。(1)支持雄安新区交钥匙中小学项目实现竣工交付,形成后续办学办医支持方案,京雄高速北京段主体工程完工,高标准建设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2)京唐(滨)城际铁路建成通车,推进城际铁路联络线一期、轨道交通平谷线、承平高速等项目建设。(3)实施京冀密云水库水源保护共同行动,完善官厅水库水源保护区联合综合执法机制,统筹实施北运河—潮白河流域生态绿带建设。(4)制定京津冀技术创新整体布局建议方案,加快区域氢能全产业链发展。完善交界各区与周边地市合作机制,推进就业信息和社保转移接续互通、人才资质互认。

继续实施好一揽子行动计划。以重点功能区为支点,优化分层次的空间布局,促进城乡区域全面融合、共同繁荣。(1)全面实施国土空间近期规划和城市总规实施工作方案,健全规划引领项目生成的实施机制,完成核心区控规三年行动计划。(2)扎实推动城南、回天行动计划任务落地实施,开工建设第四实验学校等重大项目,加快积水潭医院回龙观院区二期扩建、丽泽城市航站楼、京东方生命科技产业基地等项目建设。(3)实施京西地区转型发展行动计划,推动怡和集团等合作项目尽快落地,逐步解决首钢搬迁历史遗留问题,规划建设“一线四矿”文旅康养休闲区。(4)出台生态涵养区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

务,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推动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更充分转化。(5)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制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启动 800 个村的美丽乡村建设。研究制定农业中关村建设行动计划,出台种业振兴行动实施方案,推动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实施城乡结合部减量发展行动计划,强化绿隔地区规划管控。针对受援地区不同特点分类施策,保持投入力度,持续推动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取得新成效。

(七)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上全力以赴,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

紧扣“七有”目标和“五性”需求,下更大力气找差距、补短板、强弱项,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兜住兜牢民生底线,努力实现发展成果全民共享。

提高居民收入水平。制定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方案,强化就业优先导向,充分发挥分配的功能和作用,加大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1)落实促进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若干措施和促进创业带动就业三年行动计划,完善灵活就业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政策。实施青年就业启航计划,强化失业青年就业援助和服务。持续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培训 70 万人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26 万人。(2)多渠道促进农村居民增收,实现 5 万名就业农村劳动力纳入城镇职工保险体系,出台零散配套设施用地政策,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试点宅基地有偿使用,加快新型集体林场建设,消除 100 个集体经济薄弱村。(3)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促进职业年金发展,稳步提高各项社保待遇标准,建立健全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和社会群体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

积极稳妥推进绿色低碳转型。统筹好安全性、经济性、可持续性,稳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优化,逐步实现资源全面节约、集约、循环利用。(1)完善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机制和政策体系,制定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实施意见及分领域分行业实施方案,修订一批节能降碳标准。(2)加强精细化用能管理,深入挖掘重点领域项目节能潜力,依法依规推动低效数据中心关闭或疏解,积极争取开展用能权交易试点。发布首批创新型绿色技术推荐目录,征集布局一批绿色技术和应用场景。(3)先立后破有序推进能源结构调整优化,编制能源结构调整实施方案,推进整区(镇)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加快小汤山地热利用项目和外埠绿电基地建设。(4)印发民用建筑节能减碳工作方案,推广超低能耗建筑规模累计达到150万平方米。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深化交通综合治理。推进轨道交通与地面公交、慢行系统、道路网等多网融合发展,不断改善交通出行环境。(1)加快3号线一期等9条段城市轨道交通线路建设,实现昌平线南延一期、16号线南段开通试运营,新增运营里程约25.6公里,优化改造轨道交通既有线网。加强路市对接协调,加快东北环线等市郊铁路建设。推进轨道微中心建设。(2)做优做精城市道路网,完成南中轴路改

造,推进京良路西段建设。优化调整 65 条公交线路。推进城市慢行系统与滨水道路、园林绿道互连互通。(3)建设交通综合决策支持和监测预警平台,提升交通综合协调调度指挥能力。形成全市停车资源“一张图”,推动停车改革向路外和居住小区延伸。重点整治医院、商圈、学校等周边地区堵点。(4)加强交通安全管理,加大交通执法力度,深入开展“文明驾车、礼让行人”专项行动和违规电动三四轮车综合治理,减少交通事故。

持续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公共服务供给水平和能力,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需求。(1)坚持“五育”并举,加强学生体育与健康考核评价,促进学生养成体育运动和健康生活习惯。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新增中小学学位 2 万个,持续实施拓展中小学教师来源行动计划,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推进课后服务高质量有特色发展,巩固深化“双减”工作。落实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鼓励开设更多符合北京产业发展方向和市场需求的紧缺专业,打通技能人才职称评审通道,拓宽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渠道。(2)深化公立医院绩效评价和薪酬制度改革,完善分级诊疗制度,畅通基层预约转诊渠道,提高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和家庭医生服务能力,支持国家医学中心建设,持续推进“互联网+医疗”,建成 465 处院前急救设施,完成公共场所从业人员急救培训 10 万人次以上。在郊野公园、居民社区、绿道沿途布设多样化体育健身新场景。落实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实施方案,启动健康北京中医药行动,支持中医药科技创新。(3)统筹推进

“一老一小”问题整体解决,建立街乡镇养老服务联合体运行机制,鼓励市场化专业机构参与提供助餐等养老服务,健全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体系,全面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实现各区至少有一所老年大学。推动新的生育政策落地见效,研究制定发放生育津贴等鼓励措施。支持幼儿园招收2至3岁幼儿,创建示范性托育机构50家,建成母婴友好医院30家,制定实施未成年人保护三年行动计划,加快建立无障碍公交导乘系统,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残疾人权益,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条例立法,加快民族团结进步促进中心等项目建设,推动国立蒙藏学校旧址修缮与开放。(4)坚持“房住不炒”定位,筹集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15万套,竣工各类保障房8万套,推动住房租赁条例立法,研究适应多子女家庭的公租房政策,调整建设标准和配租办法,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创新推进基层精细化治理。聚焦高频难点问题,尊重规律,科学提升精治共治法治水平。(1)落实接诉即办工作条例,继续推动“有一办一”向“主动治理、未诉先办”深化,用好12345民生大数据,坚持“每月一题”解决高频共性难题,优化接诉即办考评体系,进一步提升群众诉求解决率和满意率,继续办好“向前一步”节目。(2)牢固树立法治意识,加强新出台条例的贯彻落实,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制定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实施意见,推动社区治理“一库两平台”建设,继续实施3000户以上大型

社区规模调整。(3)坚持不懈抓好两个“关键小事”,开展个人生活垃圾分类专项执法检查,新增厨余垃圾日处理能力 600 吨以上,推动垃圾回收市场化体系全覆盖,在电商、快递、外卖等行业开展包装减量,实施净菜进城、“光盘行动”,推动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健全物业管理条例配套政策体系,提高业委会组建率,持续治理物业管理突出问题。

各位代表,2022 年任务更加艰巨而繁重,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和捍卫“两个确立”,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中共北京市委的直接领导下,自觉接受人民代表大会指导监督,积极听取人民政协意见建议,坚定信心、拿出拼劲,迎难而上、主动作为,不断开拓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为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作出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022 年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指标

序号	指标		2021 年 计划	2021 年 完成	2022 年 计划	指标 属性
1	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6 左右	6 左右	6 左右	预期性
2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72 左右	80.5 左右	83 左右	预期性
3	技术合同成交额（亿元）		6700 左右	7005	7350 左右	预期性
4	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速（%）		7.5 左右	>10	7.5 左右	预期性
5	服务贸易增速（%）		持平	持平略增	5 左右	预期性
6	实际利用外资规模（亿美元）		150 左右	>150	160 左右	预期性
7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29 左右	31 左右	32 左右	预期性
8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6	8.5	>5	预期性
9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3	8.1	4	预期性
10	常住人口规模（万人）		<2300	2200 左右	<2300	约束性
11	生产生活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30	27 左右	<30	约束性
12	细颗粒物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力争继续下降	33	达到国家要求	约束性
13	地表水质量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70.3	70.3	达到国家要求	约束性
14	全市污水处理率（%）		95.8	>95.8	97	约束性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		2020 年和 2021 年两年平均下降 5	2020 年和 2021 年两年平均下降 5.7	达到国家要求	约束性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2 左右	2	达到国家要求	约束性
1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降幅（%）		1 左右	1 左右	1 左右	约束性
18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5.5	>37.5	38 左右	约束性
19	绿化	森林覆盖率（%）	44.6	44.6	44.8	约束性
		平原地区森林覆盖率（%）	31 左右	31	31.4	
20	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		74 左右	74	74 左右	预期性
21	“七有”“五性”监测评价综合指数		稳步提升	105 左右	>105	预期性
22	城镇调查失业率（%）		<5	<4.5	<5	预期性
23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稳定增长	8 左右	稳定增长	预期性
24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3 左右	1.1	3 左右	预期性
25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5.1 左右	5.1 左右	5.2 左右	预期性
26	食品药品安全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98.5	98.52	>98.5	约束性
		药品抽检合格率（%）	>99	99.96	>99	
2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人/百亿元）		<1.1	1.2 左右	1.2 左右	约束性

- 注：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国家“十四五”规划目标尚未下达，年度目标依据《北京市进一步强化节能实施方案》提出的 2020 年和 2021 年两年平均下降 5% 确定。2020 年、2021 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幅分别为 9.18% 和 1.4% 左右。
2.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幅指标 2021 年目标国家尚未下达，初步了解为 2% 左右，2021 年预计数按照生态环境部原考核口径测算。
3. “七有”“五性”监测评价综合指数口径调整，表中数据以 2020 年为基期（100）新口径测算。
4.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指标的统计范围不含部队医院。

关于北京市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的报告

——2022 年 1 月 6 日在北京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北京市财政局局长 吴素芳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北京市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市第十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共北京市委直接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以首都发展为统领，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要求，稳步推进各项财税改革和财政管理工作，为首都经济社会稳步发展提

供有力的政策和资金保障,较好地完成了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1年,根据《预算法》和《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关于预算调整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本市新增政府一般债券资金等情况,本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增加。我们依法按程序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了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方案。

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932.3亿元,增长8.1%,超过年初“增长3%”的预期目标,主要是头部互联网企业快速发展带动信息服务业财政收入增长33.1%;随着疫情防控形势好转,批发零售业和商务服务业经营活动恢复较快,行业财政收入分别增长25.1%、13.0%;新冠疫苗生产企业业务迅速增长,带动医药制造业财政收入增长1.8倍。加中央返还及补助、地方政府债券等收入2110.2亿元,收入合计8042.5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62.7亿元,增长1.3%。加上解中央、地方政府债券还本等支出1179.8亿元,支出合计8042.5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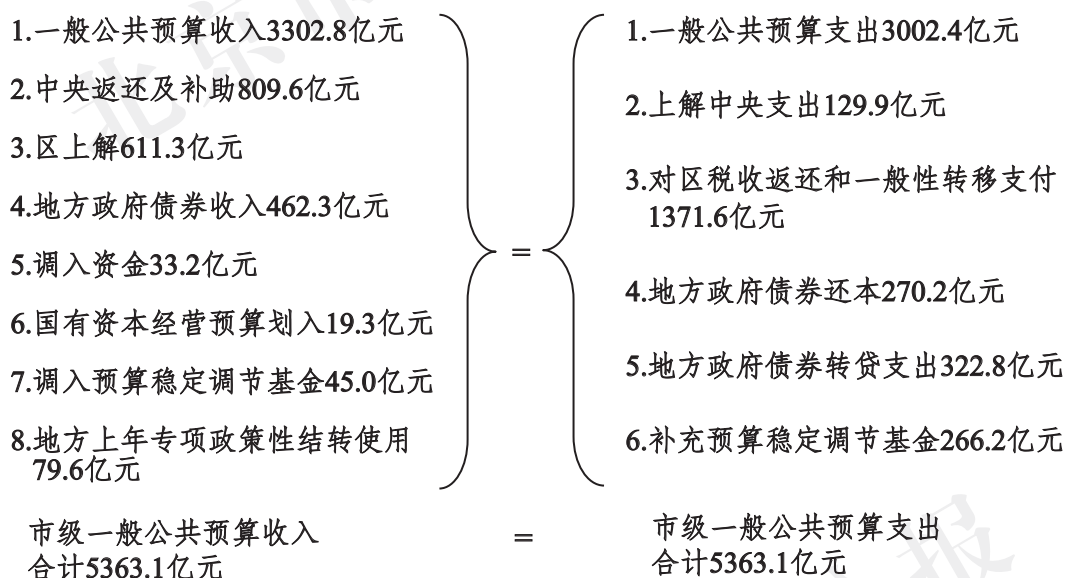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02.8亿元,增长9.2%,完成调整预算的106.3%(超收收入194.8亿元,依法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加中央返还及补助809.6亿元、区上解611.3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462.3亿元、调入资金33.2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划入 19.3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5.0 亿元、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 79.6 亿元,收入合计 5363.1 亿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02.4 亿元,增长 1.8%,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加上解中央支出 129.9 亿元、对区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 1371.6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270.2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支出 322.8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6.2 亿元,支出合计 5363.1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1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图



市级预备费支出 50.0 亿元,主要用于落实中央新的政策要求,增加对内蒙古、西藏等地区对口帮扶支出。

2021 年,市对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1608.1 亿元,其中,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 1371.6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236.5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推动各区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构建高精尖产业结构,开展城市更新、疏整促专项行动,加力支持生态

保护与绿色发展等；专项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推动各区实施教育、农业、社会保障等领域重点项目。

3. 市级主要收入科目执行情况。

在经济增长、行业恢复、财源建设加强、税收管理质效提升等有利因素带动下，2021 年全市地方级税收收入 5164.6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 87.1%，收入质量排名全国首位。市级税收收入 2911.3 亿元，增长 11.9%，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6%。其中：增值税 995.5 亿元，增长 3.8%，完成调整预算的 97.7%，主要是为缓解企业现金流压力，按政策要求加大增值税留抵退税力度；企业所得税 782.2 亿元，增长 18.5%，完成调整预算的 117.1%，主要是得益于金融、信息和医药生产制造等领域经营活动恢复和企业利润稳步增长；个人所得税 601.4 亿元，增长 21.7%，完成调整预算的 109.2%，主要是居民收入增长及股权转让等财产性收入增加带动。市级非税收入 391.4 亿元，下降 7.7%，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0%，主要是疫情防控形势平稳后，法院诉讼、考试考务等逐步恢复，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有所增加。

4. 市级主要支出科目执行情况。

教育支出 373.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主要用于继续推进学前教育发展，精准扩增学前教育普惠性学位 1.3 万个，促进普惠幼儿园提质增效。支持中小学新增学位 2.8 万个，促进义务教育资源均衡布局。落实全市义务教育“双减”工作要求，做好课后服务的资金保障，推动实现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全覆盖。

推进职业教育特色院校、骨干专业和实训基地建设。支持高校“双一流”建设和分类发展,促进高校重点学科专业发展和科研水平提高。改善各类学校基础设施,不断提高学校办学保障条件。提高乡村教师待遇水平,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科学技术支出 347.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主要用于推动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加快建设。促进基础前沿类项目及核心技术研发,支持医药创新、智能制造、区块链技术研发等前沿科技项目,加大对国家实验室建设投入,支持启元实验室、脑科学中心、北京量子信息科学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支持“三城一区”加快创新发展,培育高精尖产业重大项目,推动集成电路双“1+1”工程等“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研究攻关。积极营造中关村创新创业良好环境,做好中关村论坛、全球创业者峰会经费保障等。支持市属科研院所及社科单位发展。安排科学技术奖励资金,助力培养首都科技人才。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3.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主要用于支持全国文化中心建设,保障首都图书馆、首都博物馆等公共文化设施运转,扶持演艺新空间、市属文艺院团发展,不断为群众扩大优质文化供给。围绕重大庆祝活动主题,支持革命活动旧址开放、文艺宣传表演等文化活动。推动中轴线申遗、琉璃河遗址、大运河源头遗址公园等历史文化项目保护。支持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支持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筹办,做好场馆和基础设施建设、赛事服务等经费保障,促进群众性冰雪运动普及,

推动体育产业发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3%,略低于调整预算主要是 2021 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低位运行,对低收入人群的价格补贴少于预期水平。主要用于完善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建设规范 1092 家社区养老服务驿站、200 个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提升全市养老服务水平。落实退役军人安置等政策,保障军队移交地方政府人员的生活和医疗待遇,支持英雄烈士纪念设施修缮维护。加大对残疾人权益维护、残疾人康复、残疾人就业等支持力度,持续优化无障碍设施环境。鼓励支持大学生就业、创业培训,帮助失业人员、低收入农户等提高职业技能,增强就业能力和创业能力。

卫生健康支出 227.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7%,略低于调整预算主要是随着疫情防控常态化,对相关领域投入略少于预期水平。主要用于全市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安排新冠疫苗免费接种等疫情防控资金,支持建成疫情快速监测联防联控平台,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资金保障。积极推进疾控机构标准化,保障发热门诊建设,加大对公立医院信息化的支持力度,保障新建公立医院开办资金。支持中医药人才培养和药品研发。落实农村社区卫生人员待遇有关政策,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节能环保支出 161.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5.5%,超出预算主要是加快新能源公交车更新、加大对污水处理等资金投入。主要用于支持地面公交新能源车辆运营和纯电动出租车推广应

用,累计淘汰国三汽油车超 10 万辆、推广新能源车超 50 万辆。加快超标电动车淘汰和回收处置。支持京津冀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建设,促进交通运输行业减碳与绿色发展。提升全市污水治理和防洪排涝能力。支持核心区燃油锅炉房清洁改造、冬季清洁取暖等项目,扎实推进减排降碳各项工作。

城乡社区支出 199.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5%。主要用于做好首都功能核心区、城市副中心、冬奥场馆周边等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提升保障工作。实施城市道路桥梁大修及养护工程,完成部分路段慢行系统改造,优化城市道路基础设施。支持做好常规疏堵、交通治理等工作。保障老楼加装电梯、棚户区改造等城市更新任务。支持安定循环经济园开工建设,有效提升全市垃圾处理能力。

农林水支出 159.0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5%,略低于调整预算主要是据实结算“设施蔬菜”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加大对生猪产业和“菜篮子”的保供支持,保障首都市场猪肉和蔬菜的产品安全和有效供给。推进永定河、潮白河等重点水域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开展市属河道水利工程运行维护,保障防洪安全和水环境安全。支持新增造林绿化 16 万亩,做好温榆河公园、城市绿心森林公园等公园绿化资金保障。落实好农村污水治理、农村改厕、村容村貌提升等重点任务,支持第二批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为农业生产和经营组织提供保险保障。

交通运输支出 332.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1.4%,超出预

算主要是结合新线开通,加大对轨道交通运营的支持力度。主要用于加快京津冀交通一体化互联互通,保障冬奥会服务设施周边、城市副中心、回天地区等重点区域交通建设工程,支持京哈、京雄等高速公路,以及地铁 11 号线、17 号线等轨道交通建设,推动重点城市交通堵点改造等。继续落实公共交通优惠票价政策,保障群众公共交通出行需求。

公共安全支出 254.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5%,超出预算主要是增加对立体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等资金投入。主要用于保障智慧警务建设,促进提升反恐处突能力,提高城市安全水平。推动政法部门大数据智能化建设,提高装备配备水平。支持筹建北京金融法院。推进法院诉调对接中心建设,支持派出法庭建设。加强交通智能化建设,提高城市道路交通安全水平。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0.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0.4%,超预算较多主要是落实年度执行中中央新出台的对口支援政策,加大了对口支援地区援助的力度。主要用于对内蒙古、新疆、西藏、青海等省区的对口支援工作。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8.7%,低于调整预算主要是结合疫情常态化下消费和贸易形势变化情况,调整优化促消费、稳外贸政策措施;按照“节俭办会”要求,合理控制服贸会办会成本等。主要用于节能减排促消费、“一店一策”、服贸会筹办等,推动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两区”“三平台”建设,助力外贸稳增长,促进我市经济复苏;支持便民网点建设、家政服务业春

节保供、肉菜追溯体系建设等生活服务业项目,提升居民获得感。

住房保障支出 26.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77.6%,低于调整预算主要是为支持各区更好地落实“城市更新”任务,增强区级可统筹财力,调减部分市本级支出整合纳入市对区一般转移支付科目,并加大支持力度,“城市更新”转移支付科目净增 29.7 亿元。主要用于建设科技人才公租房等各类政策性保障住房,落实向中低收入家庭发放租赁住房补贴政策,推进城市副中心等重点区域棚户区改造工程,改善群众住房环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5.7%,低于调整预算主要是疫情防控工作实际支出少于预期。主要用于购置防疫物资、增加寒潮供暖设备、保障安全生产环境,以及支持完善森林消防、航空救援、地质暴雨灾害防治、疏散救援等应急设施,提升本市抗灾救灾和应急管理能力。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5%。主要用于储备粮食、肉蛋、蔬菜、副食等生活必需品及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市场供应稳定。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根据《预算法》和《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关于预算调整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本市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情况,本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增加。我们依法按程序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了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方案。

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705.7 亿元,加地方上年

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专项债务等收入 3155.2 亿元,收入合计 5860.9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469.3 亿元,加地方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专项债务还本等支出 2391.6 亿元,支出合计 5860.9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92.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9%(超收收入 33.8 亿元,依法全部结转下年使用),加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 61.9 亿元、区上解收入 378.2 亿元、专项债务收入 2831.2 亿元,收入合计 4163.8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26.4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加调出资金 33.2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2330.6 亿元、债务还本 522.9 亿元、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 50.7 亿元,支出合计 4163.8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主要用于土地储备开发、京津冀协同发展、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等重点投资项目。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的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主要用于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彩票销售机构业务费支出主要用于保障福利彩票、体育彩票销售机构正常运转。福利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支持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及设备购置、社会福利服务项目等。体育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支持全民健身设施建设,加强冰雪运动推广等。国家电影事业发展资金主要用于支持电影事业发展。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8.1 亿元,加上年结转收入 11.2 亿元,收入合计 89.3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5 亿元,加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 22.9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14.9 亿元,支出合计 89.3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6.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3.8% (超收收入 8.0 亿元,依法全部结转下年使用)。主要是 2020 年第四季度国企经营状况恢复较快,实现利润收入好于预期,相应增加 2021 年利润上缴规模。加上年结转收入 5.9 亿元,收入合计 72.2 亿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4.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用于解决国企历史遗留问题,加快剥离市属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鼓励引导市属国企产业转型升级、优化高精尖产业布局、积极参与和承担首都重点项目建设任务。加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 19.3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8.0 亿元,支出合计 72.2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规定,社会保险各项基金如因国家政策调整,影响预算支出增加或减少,以及需要动用滚存结余平衡预算的,不属于预算调整范围,相关变动情况应当向市人大常委会备案。2021 年,受国家调整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障政策影响,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规模增加。我们依法编制了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方案,并按法定程序报送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2021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483.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5%。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675.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7%。本年收支结余 808.3 亿元。

上述数据是根据预算执行情况初步汇总的,在地方财政决算编成后,还会有所变化。受部分项目据实列支、预备费按照具体支出事项分别列支到相应科目等因素影响,各科目执行数据与预算安排存在一定差异,具体情况及相关说明详见《北京市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

(五)2021 年推进财税改革及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2021 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全面贯彻《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及《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认真落实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市人大财经委的审查意见,围绕市人大审议 2021 年预算时提出的“加强财源建设、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严格预算管理、加强财政资金统筹”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在年度执行中,进一步夯实财源基础,坚持勤俭节约,深化财政预算管理改革,为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政政策支持和综合财力保障。

1. 夯实财源基础,增强财政收入增收动力。

充分发挥首都优势,进一步整合资源、统筹财力,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发展引擎,促进高端产业项目落地,加快构建符合首都功能的现代产业体系,壮大支柱财源。一是持续释放减税降费政策红利。严格落实国家出台的提高制造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下调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征收率、加大先进制造业留抵退税等各项

减税政策,在地方权限内延续停征中小微企业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将职工医疗保险单位缴费比例由 10.8% 下调至 9.8% 等,2021 年前三季度,合计为企业减轻各类税费负担 781.7 亿元。二是完善市区财源建设统筹协调工作机制。将财源建设和服务企业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加强财源建设与对企“服务包”机制衔接,持续做好重点企业走访服务工作,优化中小企业发展环境,帮助企业解决在京发展难题。市区两级通过精准服务,吸引落地超 500 个重点财源储备项目,对财政收入形成有力支撑。三是加强财政收入运行态势分析。重点关注金融业、信息服务业、医药制造业等行业运行以及大型央企、总部集团、平台经济、“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财源发展情况,持续提升税收管理质效,促进财政收入稳定和可持续增长。四是深化“放管服”改革。明确政府职责,对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行政许可、财政投入等政策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2. 发挥财政政策资金引导作用,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一是抓住“两区”“三平台”建设契机,用好用足政策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完善高精尖产业发展经费保障机制,采用贷款贴息、拨款补助等多种财政工具,全力支持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进一步提升本市科技创新区域竞争力。落实好创投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和技术转让所得税优惠政策,助力科技创新型企业发展。支持建设北京证券交易所,促进本市资本市场整体发展,助力财源建设。二是注重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基

金撬动作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修订印发《北京市市级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基金设立审批,加强财政出资管理,提高基金运行效能。政府对基金累计出资 451 亿元、撬动社会资本 1471 亿元,累计投资 5014 个项目,政府出资引导放大倍数至 4 倍。持续推广 PPP 模式,加强项目评估和项目库规范管理,项目签约落地率达 93%,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居全国第一。三是综合运用财政补贴、融资担保等政策工具“组合拳”,支持中小微企业、民营企业发展。将政府采购预留中小企业份额提高至 40%,高于国家规定 10 个百分点。政府采购对中小企业首付款支付比例不低于 50%,缓解中小企业资金压力。全市政府采购透明度保持全国第一。鼓励政府性担保机构扩大对中小微企业信用担保代偿代补范围,对单户企业贷款担保金额由 500 万元扩大到 1000 万元,助力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发挥社保政策保市场主体、稳定就业作用,失业保险基金用于稳岗等方面投入 107 亿元。指导督促各区加快推动首贷贴息政策落地惠企,各区均已出台首贷贴息政策,实现本市范围内的首贷财政贴息政策全覆盖。

3. 加强成本控制,深入推进绩效管理改革。

一是坚持厉行节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百姓过稳日子”要求,严控政府机关行政运行成本,在近年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的基础上,2021 年继续按 10% 的比例压减出国、会议、差旅和培训等经费,按 45% 的比例压减课题经费等。二是持续开展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在积极探索初步形成绩效管理“北京模

式”的基础上,2021年将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持续向公用事业、教育等重点领域纵深推进。在医疗卫生、养老助残、社会救助等领域选取46项民生政策开展绩效评价,为调整完善民生政策夯实基础。三是建立区级财政运行绩效评价机制。指导督促各区开展重点领域全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分析结果和应用情况纳入市政府绩效考核体系,督促各区不断强化成本意识。

4. 强化政府债务管理,积极防范财政运行风险。

一是合理把握新增政府债券规模。积极向财政部争取新增政府债务限额99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158亿元,专项债务840亿元,保障全市交通、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资金需求,积极拉动本市投资。其中用于城市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首钢数字智能产业研发园区等23个“两区”建设项目的债券资金,占全市新增债券规模的近一半。二是降低政府融资成本。2021年首次推行债券分期精准发行方式,根据债券项目月度实际用款计划,科学确定债券发行时点,避免债券资金闲置滞留,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全年节约利息支出约5.4亿元。三是不断健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加强债务项目库建设,建立涵盖项目需求申报、债券资金审核、债务限额分配、支出使用管理、债务还本付息等在内的政府债务全过程项目管理机制。强化政府债务常态化监管与偿债能力分析,确保债务规模与财政可承受能力、项目实际需求相匹配,推动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5.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升财政精细化治理水平。

一是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全市各部门、单位首次运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编制 2022 年预算,实现市区两级财政业务要素、操作规程、制度规范、软件系统、运维保障的“五统一”,全部实施“两上两下”编制程序,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强化预算约束。二是不断扩大预算执行动态监控范围。依托监控平台,通过智能预警、疑点追踪,及时发现问题,指导部门规范预算执行行为,为财政资金有效运行保驾护航。2021 年监控数据约 90 万条,较上年增长 15%。三是创新政府资产管理方式。推进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统一管理处置,探索建立公物仓制度,打造一个市级仓和市教委、市医管中心两个部门分仓的试点模式,首批入仓资产逾万件,总价值近 90 亿元,切实加强资金、资源、资产统筹。四是推动形成资金监督合力。加强财政监督检查与纪检监察、审计等业务贯通协调,开展中央直达资金、惠民惠农补贴、财政收入真实性、会计信息质量等重点领域专项检查,协同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沟通联系,继续邀请代表委员参与绩效评价等财政管理工作,丰富向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推送的数据内容;拓展预决算信息公开范围,首次公开二级预算单位预决算信息,更好接受人大和社会监督。

2021 年,全市财政收支实现平稳运行,保障了首都各项重点工作的推进,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财政运行和改革工作依然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

一是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在全球疫情不

断加速蔓延态势下,本市“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压力依然较大,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对财政收支的影响还需持续重点关注,进一步加强研判,做好应对预案。

二是稳定和培育财源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近年来,全市持续加强财源建设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存量税源仍不稳定。加快疏解非首都功能,对全市财政收入产生一定影响。全球“芯片荒”持续蔓延,影响本市部分先进制造业企业被动减产、成本增加。金融业由于让利实体经济,行业财政收入增速放缓。文体娱乐、住宿餐饮等接触型行业受疫情影响经营尚未完全恢复。新增企业中成长性好的中小微企业偏少,财源建设“稳存量、扩增量”工作仍需进一步加强。

三是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还有提升空间。虽然本市财政绩效管理取得了一定进展,但是通过财政监督检查也反映出部分单位在预算执行管理中,仍存在成本控制理念需进一步强化、资金管理不规范、资金使用效益不高、财务管理基础工作薄弱等问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2 年预算草案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北京冬奥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认真做好财政预算编制工作,充分发挥积极财政职能作用,为首都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意义重大。

(一)2022 年财政收支形势

从收入形势看,增收潜力和减收压力并存。一方面,在 2021 年财政收入恢复性增长的基础上,2022 年全市财政收入与经济增长趋于吻合。随着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首都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特别是在高端要素和科创成果转化向“两区”承载地聚集、疏整促工作进入优化提升阶段、营商环境和财源建设成果逐步显现、北京证券交易所成立等有利因素带动下,首都经济增长的内生动力不断增强,为财政收入稳定增长提供了较好的基础支撑。另一方面,全球疫情防控形势存在不确定性,国内经济下行压力仍然存在;疫苗量价齐降、重点财源储备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房地产等行业持续下行,以及平台经济持续整改、中央实施新的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增加了财政收入的不确定性,收入增长面临一定挑战。从支出形势看,各领域对财政资金的需求仍呈快速增长态势,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推动“两区”建设、进一步激发科技创新活力、培育高精尖产业、推进京津冀一体化发展、支持中轴线申遗保护、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政府债券还本付息等重点任务和刚性支出保障压力加大。总体看,2022 年财政收支仍将持续紧平衡状态。

(二)2022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及原则

2022 年本市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

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首都发展为统领,深入实施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战略,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五子”联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更好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全面落实中央新的减税降费政策,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增强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有效性;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保持社会大局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贯彻上述指导思想,财政管理工作着重把握好以下原则:一是强化统筹,聚焦重点。将落实中央及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任务,切实加大财政拨款、非财政拨款、部门存量资金等各类资金资源统筹力度,强化政策集成和资金协同,优先保障重大政策、重要改革和重点项目实施,不留硬缺口。二是厉行节约,优化结构。坚决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深化零基预算管理改革,将零基预算理念贯穿于各领域、各部门的预算编制中,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和成熟度安排预算。持续调整完善支出政策,加强政策对支出项目的约束。

深入推进全成本预算绩效改革,拓展覆盖范围,强化结果运用。加大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力度。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将支出标准作为预算编制的基本依据。三是问题导向,强化约束。坚持发现问题、立行立改、完善机制的联动推进,完善预算执行、评审、绩效评价、审计等发现问题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加大部门预算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三)一般公共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综合分析 2022 年财政收入面临的形势,统筹考虑经济增长、物价变动,以及上年一次性收入等因素,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6169.6 亿元,增长 4%,略低于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速目标,主要是继续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让利于企、让利于民,并考虑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可能带来的财政收入减收等因素影响。加中央返还及补助、一般债券、可划入一般公共预算的其他预算资金等收入 1683.1 亿元,收入合计 7852.7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56.0 亿元,增长 4.3%;加上解中央、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等支出 696.7 亿元,支出合计 7852.7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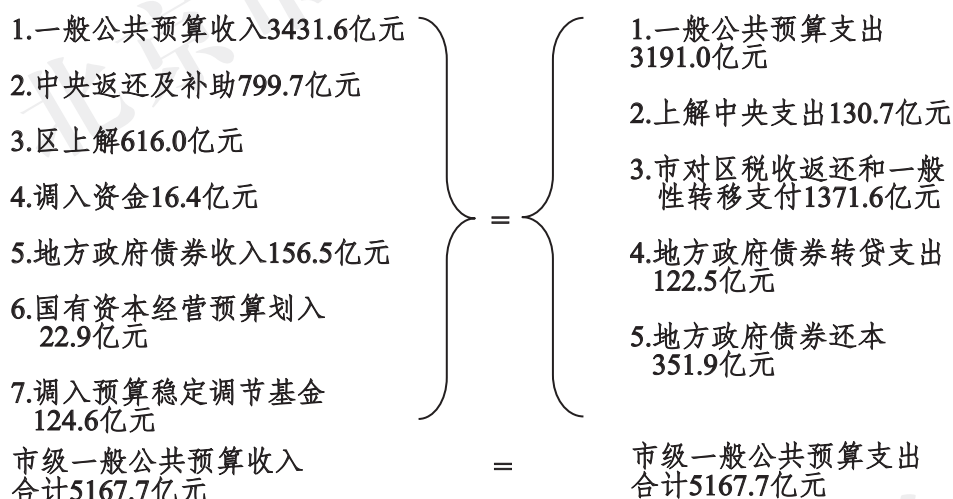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3431.6 亿元,增长 3.9%;加中央返还及补助 799.7 亿元、区上解 616.0 亿元、调入资金 16.4 亿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划入 22.9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4.6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156.5 亿元，收入合计 5167.7 亿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91.0 亿元，增长 6.3%；加上解中央支出 130.7 亿元、市对区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 1371.6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支出 122.5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351.9 亿元，支出合计 5167.7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2022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图



市级预备费 50.0 亿元，占市级预算支出的 1.6%，符合《预算法》1%—3%的要求。

2022 年，市对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1608.1 亿元，与上年持平，剔除上年抗疫特别国债等一次性因素，同口径增长 5.2%。其中，税收返还和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增强各区可支配财力，推动各区提升公共服务水平，落实民生保障政策；支持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培育壮大财源，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稳步推进疏

整促、城市更新等专项行动,支持回天、城南地区等区域加快补齐短板;激励引导生态涵养区落实生态保护责任,加快绿色发展,推动美丽乡村建设、做好村干部基本待遇保障等工作。专项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支持各区促进学前和“双减”等教育事业发展、统筹做好社会保障和促进就业、推动节能减排、做好重点区域环境整治提升等专项任务,保障重点领域项目实施。

2022年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7.09亿元,下降1.1%,主要是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和市委贯彻办法,严格控制行政成本,继续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41亿元;公务接待费0.21亿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47亿元(其中,购置费1.42亿元、运行维护费4.05亿元)。

2022年,统筹各类资金来源渠道,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安排600.0亿元,与2021年执行持平。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220.0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330.0亿元;专项债券安排50亿元,后续将结合项目申报情况落实到位。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主要用于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等全市性重点投资项目。

3. 市级支出政策及保障重点。

继续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聚焦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全市中心工作,围绕落实“十四五”各类专项规划及配套行动计划,以预算编制为切入点,突出统筹,通过完善重点项目决策机制、

深化零基预算管理改革、优化支出结构、拓展预算绩效管理、实施预算管理一体化等一系列措施,促进紧平衡下财政资金提质增效。

教育支出安排 379.6 亿元,增长 1.6%。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落实中央教育投入增长要求和义务教育“双减”政策,推动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继续推进学前教育发展,强化办园质量提升导向,建设一批普惠托育服务设施。落实“双减”课后服务经费保障,优化中小学实践活动内涵,推进“五育”并举,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支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提升,促进义务教育均衡、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加快职业院校重点实训基地和骨干专业建设,推进职业教育特色高水平发展。支持高校“高精尖”创新中心建设和市属高校分类发展,提升高校科研水平和产研融合水平。落实高校疏解任务,保障高校新校区建设配套资金。支持各类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推进教育公平。

科学技术支出安排 377.2 亿元,增长 8.7%。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支持科技发展改革,加快推进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支持国家实验室和新型研发机构建设,进一步强化国家科技战略力量,以及碳减排碳中和等科技支撑基础前沿类项目研发,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加大医药健康、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通信、前沿新材料、区块链等领域科研项目投入,支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科技支撑首都常态化疫情防控,支持防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项目科技攻关。支持“三城一区”协同联动发展,推动更多科技成

果落地转化。支持中关村国家自主示范区建设,提升科技园区创新创业能力,营造创新生态环境,推动一区多园高质量协同发展等。促进智能制造与装备、生物医药等高精尖产业发展。培育首都科技领域前沿顶尖人才,支持中关村高端人才聚集工程。持续推动京津冀科技创新协同、科技创新区域合作。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 108.3 亿元,增长 4.8%。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支持繁荣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支持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支持举办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加快推进中轴线申遗工作,支持“一城三带”重点文物保护,加强革命历史文物保护,做好城市副中心三大建筑开办资金保障,推动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实施全民阅读工程,鼓励文化产业园区提供公共服务,扩大文化旅游消费,创建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通过“投贷奖”、房租通等政策,扶持文化、旅游企业发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 199.7 亿元,增长 0.2%。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支持实施促进就业政策,做好社会救助、养老服务、退役军人保障等工作。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持续深化养老服务综合改革,大力推动家庭养老床位、养老助餐服务、街乡镇养老服务联合体建设等政策措施落地。提高针对孤寡老人、孤残儿童等困难群体的帮扶精准度,巩固社会救助兜底脱贫成果。保障落实退役军人移交地方安置任务,优化优抚对象抚恤优待供给。保障残疾人就业、康复和帮扶救助。

卫生健康支出安排 237.8 亿元,增长 4.7%。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继续落实首都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继续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支持实施居民免费接种新冠疫苗政策。支持朝阳医院、友谊医院、积水潭医院、世纪坛医院等市属医院新建院区开办,完善公立医院分类补偿政策,针对各类医院特点实施差异化补助。保障农村社区卫生人员待遇,提升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落实“三孩”生育政策,完善普惠托育服务体系,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实施中医药重点专科提升计划,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和文化传播。支持冬奥会医疗保障,发展冬季体育特色医疗。

公共安全支出安排 262.4 亿元,增长 3.0%。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推进平安北京建设,维护首都安全稳定。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落实大型会议及活动安保经费,持续推动科技兴警,深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支持北京金融法院建设,服务金融重点领域改革创新。积极支持城市副中心、“三城一区”等重点地区基层法院人民法庭和诉调对接场所建设,不断提升诉讼服务能力,助力基层社会治理水平持续提高。

节能环保支出安排 163.8 亿元,增长 1.4%。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支持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支持做好碳减排碳中和工作,开展低碳试点示范创新,实施纯电动出租车推广应用奖励,兑付新能源汽车补助资金,推动供热智能化控制和公共建筑节能改造。开展生态保护修

复,支持新一轮百万亩造林工程,进行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支持开展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监测,减少能源消耗和污染排放。

城乡社区支出安排 208.6 亿元,增长 4.5%。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落实《北京市城市更新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统筹运用各类资金,推进城市精细化治理,提高城市治理效能。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实施首都功能核心区平房(院落)申请式退租等项目,切实改善人居环境和安全条件。深入推进新一轮疏整促专项行动。持续做好首都功能核心区、城市副中心、冬奥场馆等重点地区及城市环境薄弱地区的环境综合提升工作。推进新一轮背街小巷精细化环境整治和架空线入地工作。积极支持《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落实,推动垃圾分类工作。

农林水支出安排 162.2 亿元,增长 2.0%。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支持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支持美丽乡村建设,落实好农村污水治理、农村改厕、村容村貌提升等重点任务。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推进农业中关村建设,支持农民就业创业。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为农业生产提供保险保障。支持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建设,继续做好南水北调调水和永定河生态补水,保障全市水资源及供水安全。深化跨区域生态环境协同治理,实施京冀密云水库水源保护共同行动。加强“雨篦子”等各类公益性水利设施维护,提高城乡防洪安全和水环境安全水平。保障城市副中心绿心森林公园等养护管理。

交通运输支出安排 338.4 亿元,增长 1.9%。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交通一体化战略,完善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养护管理长效机制。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完善轨道交通授权服务机制,落实公交、轨道、市郊铁路等公共交通补贴,引导群众绿色出行。围绕“通州一北三县”等重点区域,加快京津冀交通一体化互联互通建设。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安排 49.6 亿元,下降 1.0%,剔除上年一次性追加的对口扶贫支援资金因素,同口径持平。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落实中央脱贫摘帽“四个不摘”要求,巩固拓展对口支援成果。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助力西藏、青海、新疆等受援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对口支援合作取得新成效。

住房保障支出安排 30.2 亿元,增长 15.8%。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支持做好本市住房保障工作,以及按照中央政策要求,新增中央在京企业等所属老旧小区改造补助。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支持建设公共租赁住房,推进城市副中心等重点区域棚户区改造,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安排 15.6 亿元,增长 8.1%。在保障政策上主要是完善具有首都特色的应急管理体制,提升全市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在支出方向上主要用于支持开展应急物资储备,实施智慧应急项目建设。支持森林消防、消防救援等应急队伍建设。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2198.2 亿元,下降

18.8%，主要是根据土地上市计划，综合考虑上市地块区域分布等因素，土地收入预期低于上年。加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调入资金、专项债务收入等 2003.1 亿元，收入合计 4201.3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51.3 亿元，下降 49.5%，主要是土地收入预期减少、到期政府专项债券还本增加，可用于全市安排项目的支出减少。加地方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债务还本等支出 2450.0 亿元，支出合计 4201.3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 735.6 亿元，下降 17.6%，主要是城六区供地占比下降，市级土地收入预计 700 亿元，同比减少 150 亿元；加地方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 50.7 亿元、区上解收入 843.3 亿元、专项债务收入 1769.3 亿元，收入合计 3398.9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75.8 亿元，下降 28.6%，主要是市级土地收入减少，可用于安排项目的支出相应减少。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的原则，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主要用于实施土地储备开发、城市建设、棚户区改造等项目，保障彩票销售机构正常运转，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开展全民健身和冰雪运动等。加调出资金 16.4 亿元、地方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 49.7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1677.8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779.2 亿元，支出合计 3398.9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2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 76.2 亿元，下降

2.3%，主要是2021年海淀区国有企业股权转让等一次性收入因素形成高基数影响，加上年结转收入14.9亿元，收入合计91.1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65.4亿元，增长26.8%，主要是2021年超收收入结转到2022年安排支出。加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25.7亿元，支出合计91.1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68.4亿元，增长3.1%，主要是受股利股息收入增长影响，加上年结转收入8.0亿元，收入合计76.4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53.5亿元，增长19.1%，主要是2021年超收收入结转到2022年安排支出，用于解决市属国企历史遗留问题，承担全市性重大任务，支持高精尖产业发展等。加向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22.9亿元，支出合计76.4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2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5959.3亿元，增长8.7%，主要受缴费基数、缴费人数增长等因素影响。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5338.2亿元，增长14.2%，主要受养老金调整、退休人员增加、就医人次增加等因素影响。当年收支结余621.1亿元。

以上预算具体安排及相关说明详见《北京市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预算(草案)》。

三、切实做好2022年财政改革和预算管理工作

（一）强化财政政策资金统筹，聚焦支持首都重大战略任务

紧紧围绕北京要率先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有效途径的工作要求,加强财政资金资源和政策统筹,开展财税政策前瞻性研究,构建符合首都特征的财税政策体系,支持落实好“五子”任务。积极推进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大国家实验室和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支持力度,推动完善央地共同组织国家重大基础研究任务的新机制。继续推进本市科研经费管理改革,激发人才创新活力。继续落实好创投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和技术转让所得税优惠政策,巩固中关村科技创新优势。完善科技创新基金运行机制,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基金引导作用,推动符合首都功能定位的高端科研成果在京落地转化。统筹财政预算、政府投资基金等多渠道资金,优先向“两区”建设项目倾斜,精准扩大有效投资。研究支持和规范数字经济发展的财税政策,支持北京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积极推进免税店政策落地,优化离境退税便利措施,支持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深入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健全投融资和财税配套机制,大力推进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全力支持雄安新区规划建设。

(二) 培育具有首都特征的财源体系,推动财政可持续发展

加强中长期财政规划研究,充分发挥首都资源优势,统筹政策资金培育优质财源,进一步增强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的内生动力。按照中央统一部署落实好新的减税降费政策,强化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制造业的支持力度。充分利用“两区”“三平台”建设契机,健全财政支持政策和财源发现机制,完善政府与市场功能互

补的担保政策体系,提高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措施的针对性、有效性。培育潜力中小微企业和重点财源企业,推动二产提质、三产增效。引进一批国际功能性机构、专业服务机构和高端制造业企业落地,支持符合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的央企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持续在京发展。加强对企“服务包”工作机制对财源建设的支撑,进一步畅通对企服务沟通渠道,结合企业发展诉求完善针对性服务措施,帮助企业拓展在京业务。巩固扩大金融业发展优势,积极服务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展,打造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主阵地。落实全市大数据行动计划要求,持续推进数据汇聚、共享、开放工作,完成财源大数据系统二期建设,加大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税收运行监测,提升财源企业监测服务能力。优化财源建设考核评估办法和转移支付政策,激励各区注重优质财源培育,促进形成各公共服务部门、区政府协同服务属地企业发展的良好局面。

(三)聚焦“七有”“五性”需求,持续改善民生

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完善符合首都标准、首善要求的多层次民生政策保障体系,做好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推进民生事业可持续发展。建立健全“三保”预算的事前审核制度,确保全市统一清单内民生支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保障到位。通过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等综合手段,完善公立医院、学校等事业单位经费保障机制,编制涵盖财政拨款、自有资金在内的全口径预算,建立科学稳定、成本可控、规范透明的投入保障机制。健全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的资金保障机制,巩固完善市、区、街道

(乡镇)、社区(村)四级公共卫生治理体系。大力优化教育领域支出结构,结合“三孩”等人口可持续政策,加大对学前教育等薄弱环节倾斜力度,支持多途径扩大义务教育学位供给。加强财政政策与就业政策协调联动,着力支持稳定和扩大就业。完善对生态涵养区的补偿和激励机制,支持生态涵养区开展生态保护与绿色产业发展,不让保护生态环境的吃亏。

(四)深化财政预算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加强项目立项审核,对所有预算项目按轻重缓急、成熟度进行排序,分清优先等次,突出保障重点。认真梳理整合财政支出保障政策,强化支出政策对预算的指导约束,完善支出政策动态调整、退出机制,对支出标准过高、执行效果不佳的政策进行调整或取消。持续加大资金资产统筹力度,编制部门全口径收支预算,将单位自有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试点,激活沉淀资金;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公物仓”管理机制,推进政府资产共享共用。盘活国有企业沉淀资产,加强国有资本运作,提升国有企业对首都经济发展的贡献度。巩固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成果,在实现“五统一”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督促指导各部门加强部门项目库建设,建立项目常态化储备机制,推动单位提前编细编实项目预算。从财政政策、支出标准、成本控制、预算管理等方面,加强对各区、各部门业务指导培训,进一步提升全市财政财务管理水平,服务保障新时代首都发展。深化“北京版”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拓展到区街乡镇基层和各重点支出领域,逐步实现对公

共服务、基本民生和产业发展等重点领域支出政策绩效评价全覆盖,全面梳理工作标准、保障范围,测算合理成本,加快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分行业、分领域支出标准体系。完善区级财政运行绩效评价机制。建立健全直达资金监控体系,加强与审计等监督部门协同联动,做好直达资金项目储备、分配下达、预算执行、监控预警等“全链条、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督管理。将所有涉及市场主体经营活动的新增财政政策及资金投入,均纳入公平竞争审查范围,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规范预算公开内容,在全国率先公开项目预算信息的基础上,进一步将资金来源的范围从财政拨款拓展到包括单位自有资金在内的所有资金,增强信息公开的全面性、透明度。

(五)防范化解财政风险,筑牢财政安全运行防线

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加强财政经济形势分析,关注经济运行趋势、土地市场波动等情况,提前制定应对经济不确定性的工作预案。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科学测算本市债务规模水平,将政府债务率保持在合理区间,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探索建立重大政策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机制,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落实部门及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完善预算约束机制,结合各区资源禀赋,完善与各区功能定位相适应的转移支付制度,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效率和均等化水平,切实防范基层财政运行风险。持续推进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改革工作,健全全市统一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体系,防范财政金融风险。发

挥财政监督源头治理作用,围绕中央重大政策落实、预决算管理、会计信息质量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等重点领域,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加强内控制度建设,提高基层单位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加强财务管理的能力和水平,强化监督检查结果运用。

各位代表,2022年,在面临财政收支紧平衡的形势下,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中共北京市委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人民代表大会依法监督和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全力以赴做好2022年财政工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名词解释

预算：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的国家年度集中性财政收支计划。政府的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应当纳入预算。地方各级政府财政部门具体编制本级预算草案，各部门编制本部门预算草案。

零基预算：是指不以历史期经济活动及其预算为基础，以零为起点，从实际需要出发分析预算期经济活动的合理性，经综合平衡，形成预算的预算编制方法。

调整预算：根据《预算法》规定，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在执行中因形势发生变化需要增加或者减少支出等情况的，由各级政府报请同级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对原定预算收支进行调整，形成调整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根据国家预算管理和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编制,经法定程序审批、具有法律效力的年度基金财务收支计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地区和险种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适当留有结余。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预算结余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下年度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

预备费:在编制预算中按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1%—3%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转移支付:以各级政府之间所存在的财政能力差异为基础,以推进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为目标,以规范、公平、公开为要求,而实行的一种财政资金转移或财政平衡制度。

一般性转移支付:上级政府为均衡地区间基本财力,根据下级政府的组织财政收入能力、必要支出需求、各地自然经济和社会条件差异等因素,按照基本标准和计算方法测算,将其无偿转作下级政府收入来源,并由下级政府统筹安排使用的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下级政府,给予的用于办理特定事项的转移支付。

中央返还及补助：中央财政为保障消费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成品油价格和税费等改革后地方的既得利益给予的税收返还。

上解支出：下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财政体制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和计算方法测算，上交上级政府，并由上级政府统筹安排的资金。

部门预算：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拨款关系的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抗疫特别国债：指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特殊时期，由中央财政统一发行用于支持地方基础设施建设和疫情防控的特别国债。

政府一般债务：是指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一般债券融资，债务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政府专项债务：是指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融资，债务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债务转贷支出：经国务院批准，市级政府可以依法适度举借债务；区政府确需举借债务的，由市级政府代为举借，市级统贷统还。债务转贷支出反映市级向区政府转贷的债务支出。

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财政事权是各级政府应承担的运用财政资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任务和职责，支出责任是政府履行财政事权的支出义务和保障。

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管理中融入绩效理念，将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以提高预算的经济、社会效益为目的的管理活动。预算绩效管理是一种以资金使用效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要求政府部门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质量，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成为实施行政问责制和加强政府效能建设的重要抓手，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北京市结合自身实践，将成本管理理念融入政府治理，将成本效益分析方法应用到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科学测算、全面衡量各方投入成本，合理设置成本、质量和效益等方面的绩效目标和监督考核指标，达到成本定额标准、财政支出标准和公共服务标准相统一，以实现预算安排核成本、资金使用有规范、综合考评讲绩效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

事前绩效评估：在编制预算时，财政部门根据部门战略规划、事业发展规划、项目申报理由等内容，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财政支持

的方式、项目预算的合理性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事前绩效评估是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在工作探索总结中的创新性成果,为全国首创。目前在实施过程中,还引入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参与的模式。

绩效评价: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其中,绩效目标的设立是开展绩效评价的前提和基础,绩效评价指标是绩效评价的工具和手段,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绩效评价的主要内容。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指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择优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明确责权利关系,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相应对价,保证社会资

本获得合理收益。

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以财政资金支付活动为监控重点，实时接收市级预算单位财政资金和市级(含中央)对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信息，采用系统自动受理与智能预警、人工核查相结合，及时发现、纠正预算单位违规、不规范支付行为的一种综合监管体系。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以统一预算管理规则为核心，将统一的管理规则嵌入信息系统，提高项目储备、预算编审、预算调整和调剂、资金支付、会计核算、决算和报告等工作的标准化、自动化水平，实现对预算管理全流程的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保证各级预算管理规范高效。

财政监督：财政部门在财政分配过程中，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或个人涉及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国有权益以及其他有关财政管理事项进行监督，对其合法性进行监控、检查、稽核、督促和反映。

“两区”“三平台”：“两区”指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和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三平台”指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关村论坛和金融街论坛。

“三城一区”：即中关村科学城、怀柔科学城、未来科学城和创新型产业集群示范区，是北京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主平台。

“五子”：“五子”任务，即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推进“两区”建设、发展数字经济、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引领和创造新需求、深

入推动以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为“牛鼻子”的京津冀协同发展。

“四个不摘”：习近平总书记 2019 年 4 月在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座谈会上指出，贫困县摘帽后，要继续完成剩余贫困人口脱贫任务，实现已脱贫人口的稳定脱贫。做到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城市更新：即对城市建成区城市空间形态和城市功能的持续完善和优化调整，严控大拆大建，严守安全底线，严格生态保护，是小规模、渐进式、可持续的更新。

对企“服务包”制度：是本市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企业发展的一项工作制度。根据企业定位提供普惠性政策集成，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并针对企业发展中需要协商帮助的困难，依法依规量身定制解决方案。

“双减”政策：是指有效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2021 年 7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文件，要求各地区各部门切实提升学校育人水平，持续规范校外培训。

“五育”并举：2019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提出要坚持“五育”并举，全面发展素质教育。“五育”是指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

